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试行)

项目名称：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一年三月

国家生态环境部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可由技术单位编制，建设单位具备相应环境影响评价技术能力的，也可自行编制。编制单位应当具备独立法人资格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接受委托为建设单位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技术单位暂应为依法登记的企业法人或核工业、航空和航天行业的事业单位法人。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深圳市江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942403113）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张五交（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08354143507410497，信用编号BH040617），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张五交（信用编号BH040617）等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 深圳市江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942403113）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1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部门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发生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发生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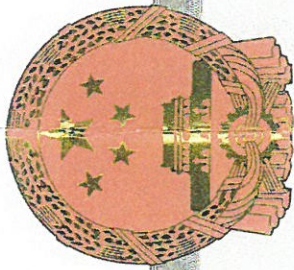
本人张五友（身份证件号码412930197105184238）郑重承诺：
本人在深圳市江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942403113）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张五友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942403113



名称 深圳市江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 彭威元

成立日期 2014年04月04日
住所 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留学生创业园二园402A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下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19年11月24日

打印编号: 1617155940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175wg0		
建设项目名称	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0—0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建筑、安全用金属制品制造；搪瓷制品制造；金属制日用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232564547343F		
法定代表人（签章）	唐莉萍		
主要负责人（签字）	唐莉萍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唐莉萍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深圳市江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942403113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张五交	08354143507410497	BH040617	张五交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张五交	全文	BH040617	张五交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08354143507410497

姓名: 张五交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71.05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08年5月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8 年 11 月 日
Issued on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环境保护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的职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008746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五交 社保电话：806667983 身份证号码：412930197105184238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江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389787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2	30389787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08	15.4	6.6	2200	15.4	6.6
2021	03	30389787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08	15.4	6.6	2200	15.4	6.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8fa0f9c35bf557 ）核查。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个人账户余额：
养老个人账户余额：352.0 其中：个人缴交（本+息）：352.0 单位缴交划入（本+息）：0.0 转入金额合计：0.0
医疗个人账户余额：0.0
 7.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8.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389787 单位名称
深圳市江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唐莉萍		联系人	唐莉萍	
通讯地址	乳源县乳城镇迎宾路一号				
联系电话	13567676469	传 真	——	邮政编码	512700
建设地点	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1A-1B 号厂房				
立项审批部门	——		审批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 技改 ☐		行业类别及代码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 C3399	
占地面积（平方米）	2680		建筑面积（平方米）	2680	
总投资（万元）	12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0.8%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1 年 5 月	
（一）工程内容及规模 1.项目任务来源： 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0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32564547343F，拟选址于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1A-1B 号厂房建设“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本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总占地 268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680 平方米，租赁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的 1A-1B 号厂房。 本项目主要从事涂膜铝壳的生产，预计年生产量为 80 亿只/年，员工人数 83 人。目前，项目处于准备阶段，预计 2021 年 5 月份投入生产，现申请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的要求，本项目属于“三十、金属制品业 33 66、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331——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委托深圳市江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我公司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踏勘、资料收集，					

并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文件和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编制了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二）建设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与性质

项目名称：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项目性质：新建。

2.建设单位

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

3.建设地点及四至情况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1A-1B号厂房，项目中心地理坐标为：N：24°46'38.25"，E：113°18'09.27"。

项目东面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食堂，南面为工业厂房，西面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仓库，北面为韶关富仕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1，项目四至图见附图2，平面布置图见附图3。

（三）建设内容

1.建设内容

本项目租用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标准厂房，占地面积2680平方米，1层，进行涂膜铝壳的生产，项目产品方案见表1-1，建设内容见表1-2。

表 1-1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h）
1	涂膜铝壳	80 亿/年	2400h

表 1-2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类别	序号	建设内容	建设规模（m ² ）
主体工程	1	生产车间	2680
	2	分切车间	
	3	风干机车间	
	4	清洗车间	
储运工程	1	仓库	
	2	成品分选	
辅助工程	1	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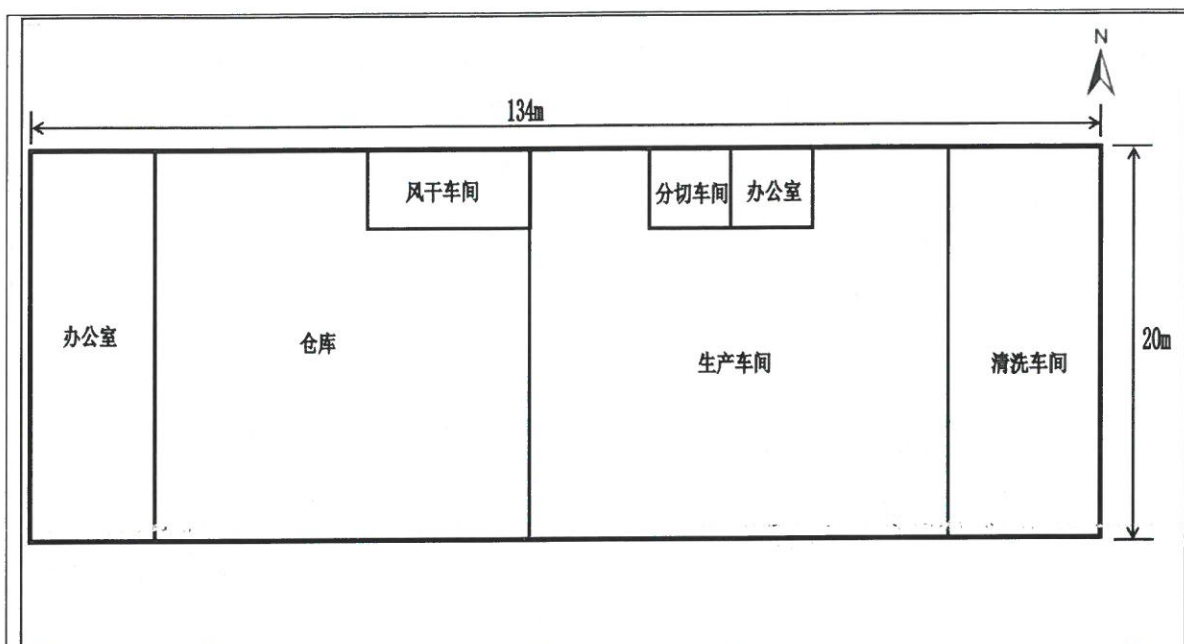


图 1-1 项目车间平面布置图

2.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3。

表 1-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类型	序号	名称	物理形态	主要组份、规格、指标	年耗量	来源	储运方式
原料	1	涂膜铝壳	固态	/	1200t	外购	汽车运输、 仓库储存
辅料	1	铝表面清洗剂	固态	粉状	12t		
	2	润滑油	液态	桶装	1t		
	3	碳氢清洗剂	液态	桶装	1t		

铝表面清洗剂：中文名为 SUR-438 脱脂剂，为白色粉体，易溶于水，主要有害成分为磷酸三钠（25-35%）及表面活性剂（5-10%），不具备可燃性，受热分解产生剧毒的氧化磷烟气和氮氧化物，具有腐蚀性。项目所用铝表面清洗剂 MSDS 见附件 8。

碳氢清洗剂：中文名称 CS-54 清洗剂，红棕色透明液体，难溶于水，成分为石油烷烃，闪点 $\geq 80^{\circ}\text{C}$ ，沸点 $\geq 150^{\circ}\text{C}$ ，在正常使用下无任何危险物，为易燃液体。项目所用碳氢清洗剂 MSDS 见附件 9。本项目使用的碳氢清洗剂挥发量极少，设备废气检测报告详见附件 10。

3.主要设备

项目生产涉及的主要设备见表 1-4。

表 1-4 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	----	------	----	----

1	冲床	——	200台	分切、冲制
2	清洗线	每条线 8 个槽，3 个超声波加热除油槽（200L/个），5 个常温漂洗槽（200L/个）	2条	水洗清洗
3	碳氢真空清洗机	——	1台	清洗剂清洗烘干
4	烘箱	——	5台	水洗烘干
5	烘干机	——	10台	水洗烘干
6	烘道	——	8个	水洗烘干
7	制水机	——	1台	制备去离子水
8	空压机	——	2台	提供压缩空气

（四）公用工程

1.给排水

（1）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市政供水管网供给，主要为办公生活用水、生产用水，办公生活用水量约为 996m³/a，生产用水量约为 800m³/a。

（2）排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先采用混凝预处理，然后采用接触氧化处理工艺进行处理，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31962-2015）的 B 级后排入开发区城市污水管网，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汇入创园污水处理厂经 A/A/O+滤池进一步处理，创园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应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标准 A 标准的严者后排至南水河。

2.供配电

本项目周围建有完善的供电网络，用电由市政电网提供，不设备用发电机，年用电量约为 90 万度。

3.供热、供汽系统

本项目无供热、供汽系统。

（五）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83 人，全年工作时间为 300 天，每天 1 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不设食堂和宿舍。

（六）产业结构合理性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1.选址合理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1A-1B 号厂房，为工业用地，且项目选址属于《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中规划的集约利用区（如图 1-2 所示），项目选址与规划相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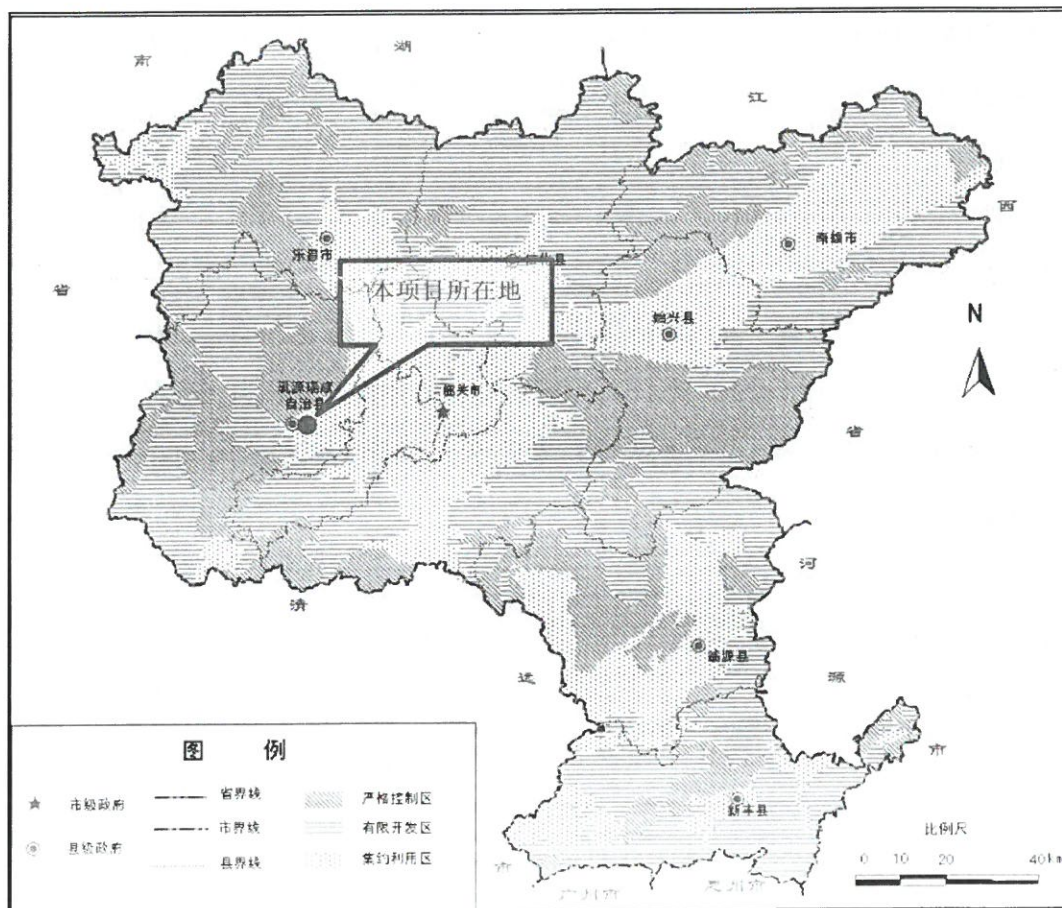


图 1-2 韶关市严格控制区、有限开发区和集约利用区划图

2.与乳源经济开发区准入条件相符性分析

根据《关于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区位调整环境影响报告书》（国环评证乙字第 2818 号），开发区的准入条件为：

①工艺先进。工艺落后及带有国家公布的淘汰工艺的工业企业、产品不能入内，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改)、《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及《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企业准入及退出管理暂行办法》(乳源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14)的相关要求，不能列入《广东省生态发展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

②企业既符合环境保护和清洁生产的要求，又要有利于开发区主导行业的发展，以形成规模化发展

③限制发展排水量大、能耗高的企业

④限制发展产生大量有毒有害废物的企业发展；

⑤具有对环境影响小、处理效果较好、技术上可行、经济上能够承受的废污水处理方式和排放方案的企业或工业优先考虑。

⑥严格禁止有第一类污染物排放的企业进入（做到零排放的除外）

⑦《外商投资产业目录》鼓励和允许类产业进入，限制类产业严格审批禁止类产业不准引入。

本项目从事涂膜铝壳的生产，项目生产工艺较为简单，不属于落后和淘汰工艺，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改)、《广东省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及《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企业准入及退出管理暂行办法》(乳源经济开发区管委会 2014)的相关要求，未被列入《广东省生态发展区产业准入负面清单》(2018)；本项目符合环境保护和清洁生产的要求，废水排放量较小，且无一类污染物产生；本项目不属于《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中制类产业严格审批禁止类产业，故本项目符合乳源经济开发区的准入条件。

3.与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实施差别化环保准入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粤环(2014)27 号)的有关规定：粤北地区实行从严从紧环保准入，适度发展。严格控制钢铁、制浆造纸、印染、鞣革醇酿造、电镀(含配套电镀)及生态发展区内的矿山开采、有色金属冶炼等排取重金属及高污染高能耗项目。禁止新建向河流排放含汞、砷、镉、铬、铅等重属污染物和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项目。

本项目不属于严格控制钢铁、制浆造纸、印染、鞣革醇酿造、电镀(含配套电镀)及生态发展区内的矿山开采、有色金属冶炼等排取重金属及高污染高能耗项目。因此，本项目与《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实施差别化环保准入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指导意见》(粤环(2014)27 号)相符。

4.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的相符性

根据国家据国务院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9 号)、《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0 年版）》，本项目主要从事涂膜铝壳生产，不属于上述目录所列的鼓励类和禁止（淘汰）类项目，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地方产业政策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5.规划相符性

①与《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 2020 年 11 月 27 日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六次会议通过的《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第三章水污染防治监督管理的第十七条新建、改建、扩建直接或者间接向水体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和其他水上设施，应当符合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要求，并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第四章水污染防治措施的第二十八条排放工业废水的企业应当采取有效措施，收集和处理产生的全部生产废水，防止污染水环境。向工业集聚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或者城镇污水集中处理设施排放工业废水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进行预处理，达到集中处理设施处理工艺要求后方可排放。”、“第五章饮用水水源保护和流域特别规定的第四十四条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及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第五十条新建、改建、扩建的项目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北江流域严格实行重金属污染物减量置换。”

本项目工业废水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南水河，项目选址不在水源保护区内，项目属于新建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因此符合《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

②与《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广东省人大公告第 20 号）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广东省人大公告第 20 号），第十六条省人民政府应当制定并定期修订禁止新建、扩建的高污染工业项目名录和高污染工艺设备淘汰名录，并向社会公布。禁止新建、扩建列入名录的高污染工业项目。禁止使用列入淘汰名录的高污染工艺设备。淘汰的高污染工艺设备，不得转让给他人使用。第二十六条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建设项目，应当使用污染防治先进可行技术。

本项目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不使用高污染工艺及设备，并且污染物排放浓度较低，项目挥发的有机废气量极少，通过加强通风后无组织排放，因此项目符合本条例。

综上，项目符合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同时也符合国家和地方相关环保政策、法规和规划，因此，本项目建设合理合法。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不存在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问题。

本项目选址位于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1A-1B号厂房，主要从事涂膜铝壳的加工生产，投资1200万元，年产80亿只涂膜铝壳，生产过程中废水、废气及噪声经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固体废物也按照相应要求处理，无明显环境问题。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简况

(一)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 地理位置简述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1A-1B号厂房,中心地理坐标为N: 24°46'38.25", E: 113°18'09.27",其地理位置见附图1。

乳源瑶族自治县位于广东省北部、韶关市区西部,东邻武江区,西连阳山县,南毗英德市,北与乐昌市接壤,西北角与湖南宜章县相依,是广东省3个少数民族自治县之一,有“九山半水半分田”之称。其中:丘陵平原镇有乳城、一六、桂头3个镇;石灰岩山区镇有大桥、洛阳、大布3个镇;瑶族聚居地有必背、游溪、东坪三个镇,是美国、泰国等海外瑶族的祖居地,被誉为“世界过山瑶之乡”。总人口21.7万,其中农业人口17万;瑶族人口2.4万,占全县总人口的11.1%。乳源交通便利,截止到2006年底,全县公路通车里程1463公里。京珠高速公路贯穿县境59公里,并在县城、东坪镇南水湖和大桥镇设有3个进出口,2.5小时可到达广州。国道323线、省道248、249、250、258线和县境乡村公路构成了四通八达的交通网络。距县城35公里的北江货运码头可直通抵达港澳。武广高速客运铁路韶关西联站,设在乳源东面,到广州1小时,到武汉4小时。

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富源工业园位于乳源县城东面,前身为2006年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设立的乳源民族经济开发区,2007年通过国家审核公告,规划面积调整为667平方公里,是依托县城发展的一个主要工业园区。园区的区域位置优越,选址于乳源瑶族自治县侯公渡镇323国道南侧,开发区四至范围东至323国道收费站旧址、下杨梅岭,南至下杨梅岭、侯公渡桥头,南水河北岸、坝厂,西至坝厂、291地质队西北角、323国道,北至 323国道、京珠高速公路出入口、松山头、李村、泽桥村、三协公司北边界。园区有11万伏的变电站,电力线架设到厂区的围墙边,供电质量保证,自来水管网铺设至厂区的围墙。目前园区的企业有来自国内和日本、新加坡、台湾、香港等国家地区的厂商有60多家,产品涉及微型马达、铝箔、电子、电容、制衣、抛光材料、模具钢、稀有金属等。

2. 地形、地质、地貌

乳源县境内地质由 5 个地质界,9 个地质系组成,地层出露有:上元古界震旦系、下古生界寒武系、上古生界泥盆系、石炭系、二迭系、中生界三迭系、侏罗系、白垩系和新生界第四系。石灰岩、砂岩分布最广,其中石灰岩分布面积最大,占全县面积的55%,

其次是砂岩占20%以上，其余为花岗岩、砾岩和少量的砂页岩、紫色页岩。

乳源经济开发区内地质主要属泥盆系中的帽子峰组，为浅海相砂泥质沉积和碳酸盐组成，岩性主要是泥质砂质、细砂岩夹粉与薄层灰岩呈不均匀互层。

乳源县可分成4类地区：一是东部砂岩丘陵区，包括桂头、一六、乳城3个镇及游溪镇部分地区，二是西北部和西南部石灰岩山区，包括西北部的大桥和西南部的大布2个镇及洛阳镇部分地区，三是中北部砂岩、砾岩山区，包括必背镇及东坪、游溪2个镇部分地区，四是中西部花岗岩山区，包括洛阳、东坪2个镇部分地区。乳源县境处在新构造间歇上升地区，发育了多集的古剥蚀面，地形切割强烈，山谷发育。以纵线划分，西部是海拔1000~1902米的山区，是乳源最高地带，中部是海拔636~1200米山区，是次高地带，东部是海拔300m以下的丘陵平原地带。乳源县地势由西北向东南倾斜，中山山地和低山山地占全县总面积的58.19%，丘陵占33.4%，平原台地占8.2%。地势西北高、东南低，自西向东倾斜。海拔1000~1500米山峰82座，1500~1902米山峰20座。峰峦环峙，属高山地带，溶蚀高原地貌显著，是韶关市主要石灰岩地区之一。东北部属丘陵地带，河流两岸地势平缓。主要山体有北部呈东西走向的头寨山、南部东西横亘大东山、北部瑶山主峰狗尾嶂，与湖南省章县和广东省阳山县交界的石坑崆主峰1902米，是广东省境内最高峰。

乳源经济开发区位于乳源县东部的丘陵地带，所在区域现状标高介于71m~135m之间，区内水土流失轻微，属以水力侵蚀为主的南方红壤丘陵侵蚀区。

3. 气象与气候

乳源县属中亚热带季风山地气候，气候温暖，雨量充沛，四季明显。年平均气温在15.9~20.6℃之间，东北部、东部、东南部丘陵平原地区气温较高，全年平均气温19℃~20℃，西部、西北部、北部山区气温较低，西部山区全年气温16℃~17℃，北部高山地带全年平均气温为15℃。

全县多年平均日照时数1610.3小时，太阳辐射量103.8kcal/cm²。年中7、8月份最多，平均213.9小时，2、3月份最少，平均58小时。年降雨量1723.2mm~2613.8mm，全县多年平均降雨量为1883mm，年平均雨日为70~215天，年平均无霜期312~320天。每年雨季的始日，一般是3~4月；终日6~7月。春季降雨量约占总降雨量的70%，秋旱明显，最长时间连续干旱72天。

全县蒸发量年平均1069.2毫米，干燥度平均小于1，常年相对湿度78%，属湿润地区。风向杂乱，风力不大，平均风速1.1~3米每秒。

乳源一年均受季风影响，全年以偏西风（SW）为主，其次是偏东风，风向多变，夏季多为西南风、冬季为西北风，常年风力较小，年均风速为1.3m/s，静风频率高达50%以上。

4.水文与流域

乳源瑶族自治县境内地形西高东低，属亚热带季风区。境内崇山峻岭，有海拔 1902 米的广东省最高峰石坑崆，径流纵横，自然落差大，植被茂盛，雨量充沛，年平均降雨量 1883 毫米，降水量大于蒸发量，复杂地形形成多区域小气候。县境山溪涧流遍布，县内的主要河道共有 8 条，主河道长 309.65km，流域面积 2205.9km²。除武江为过境水外，集雨面积 100km² 以上的主要河流有南水河、杨溪河、大潭河、大布河、新街水、水源宫河。其余五官庙河、柳坑河（汇入新街水）的集雨面积均在 100km² 以下。杨溪河、五官庙河、新街水、水源宫河均流入武江。南水河流入北江；大潭河流入大湾水再流入北江；大布河流入黄洞水再流入北江。

南水河（古称洲头水，亦称乳源河）乳源县境全长 65 公里，集雨面积 869 平方公里，平均流量 31.2 立方米每秒，年径流量 9.733 亿 m³，自然落差 1190m，经筑坝蓄水发电，现有装机容量超过 10.5 万 kw，建水闸发电后不通航。南水河发源于县境西部安头墩山，由县境东南部侯公渡镇的梯厂流入曲江后于白土附近汇入北江河；流向为自西转东南，再转北向流入南水水库，水库泄流转向东流；其流域贯穿洛阳、龙南、乳城、南水河、侯公渡 4 个乡镇；该河流同时受季节性和南水水库调节，枯水期流量主要受南水水库发电控制。南水河道比较陡，流速较大，洪水传播时间短，流域地势高峻，是弯曲型的山区河流。南水河流域呈带状，河道断面多呈 V 字形，河床稳定，沿河两岸群山错落，山密重叠。

乳源经济开发区位于广东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东侧，根据《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2009 年)，该区域属于北江韶关曲江分散式开发利用区（HO54402001Q04），其地貌类型为山间平原区，地下水类型为孔隙水岩溶水，其水质类别为Ⅲ类地下水水质功能区，矿化度为 0.1~0.3g/L。

5.土壤与植被

乳源县土壤面积达273.7421万亩，其中自然土壤占93.85%，旱地土壤占1.65%，水田土壤占4.5%。土壤质地分为壤土和偏沙土，分别占75.31%、15.29%。山地土壤的土层较深厚，有机质含量较丰富，较为肥沃，水田土壤属中氮、缺磷、特别缺钾的中等养分含量。按国家、广东省土壤分类标准划分，全县有水稻土、黄壤土、红壤土、红色石灰石、

黑色石灰土、紫色土和潮沙土等7个土类、7个亚类、25个土属、56个土种。土类的垂直分布明显,黄壤土类主要分布在县境西部、西北部海拔800米以上,地势比较平缓的山地;红壤土类主要分布在县境东部、东北部乳源至韶关,乳源至桂头公路两旁及海拔800米以下的山地丘陵地区;红色石灰土类主要分布在县西部、西北部、西南部大面积石灰岩地区的丘陵地,以及县境东部、中部海拔200米以上的山丘地带;黑色石灰土类,数量不多;水稻土类、潮沙泥土类和极少量的紫色土类,主要分布在海拔100~700米溪河两岸的平地及山地丘陵地带。

乳源有高等植物178科、1158种。藤、草本果类有猕猴桃、葡萄、西瓜、香瓜、红瓜子、甘蔗等。野生药用植物,品类有1000种以上,较名贵的有:天麻、甘木通、灵芝、砂仁、杜仲、灵香草、紫背天葵、鹿茸草、黄连、土党参、土北芪等。菌类有:冬菇、木耳、奉尾菇、滑菇等。

6.环境功能区

表 2.1 建设项目环境功能属性

编号	功能区类别	执行标准
1	地表水环境质量功能区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南水河,南水河下游有江湾河(龙归河)汇入,南水河最终汇入北江(沙洲尾至白沙)河段。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29号),南水河(南水水库大坝至曲江孟洲坝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项目所在地属二类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3	环境噪声功能区	项目位于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规划工业地块为声环境3类功能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4	是否饮用水源保护区	否
5	是否自然保护区	否
6	是否风景名胜区分	否
7	是否两控区	是
8	是否污水处理厂集水范围	是(创园污水处理厂)
9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10	是否敏感区	否
11	是否管道天然气管网区	否

三、环境质量状况

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韶府发[2008]210号）的规定，项目所在地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2018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要求，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达标判定优先采用国家或地方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公开发布的评价基准年环境质量公告或环境质量报告中的数据或结论。根据韶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19年韶关市环境状况公报》（http://epb.sg.gov.cn/zwgk/wgk/jcgk/content/post_1879083.html）中乳源县的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具体数据见下表：

表 3-1 环境空气检测结果 单位： $\mu\text{g}/\text{m}^3$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9	60	15.0	达标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13	40	32.5	达标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43	70	61.4	达标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32	35	91.4	达标
CO	第 95 百分位数 24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2300	4000	57.5	达标
O ₃	第 90 百分位数日最大 8 小时平均质量浓度	130	160	81.2	达标

由上表统计结果可知，韶关市乳源县各因子均达标，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达标区。

2.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南水河，南水河下游有江湾河（龙归河）汇入，南水河最终汇入北江（沙洲尾至白沙）河段，本项目位于南水河（水库大坝至曲江孟洲坝段）。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29号），南水河（南水水库大坝至曲江孟洲坝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根据韶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的《2019年韶关市环境状况公报》：韶关市28个监测断面水质均达水质目标要求，优良率为100%，与2018年持平，达标率为100%。因此2019年乳源县南水河（南水水库大坝至曲江孟洲坝段）的水质情况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

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的要求,项目附近地表水体南水河水环境质量达标,说明项目评价区域内水环境质量良好。此外,引用韶关市生态环境局环境监测水环境质量专题栏(<http://epb.sg.gov.cn/hjgl/hijc/shjzl>)的江河水质月报中北江(南水水库出口断面)的水质情况评价,2020年1-10月韶关市南水水库出口断面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的要求,项目附近地表水体南水河环境质量达标,说明项目评价区域内水环境质量良好,能满足相应水环境功能区划要求。

表3-2 2020年1月-10月南水水库大坝至曲江孟洲坝段江河水质达标情况表

时间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断面名称	南水水库出口									
水质目标	III类									
水质类别	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I类
达标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4.声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地位于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1A-1B号厂房,所在区域为3类声环境功能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为了解项目声环境现状,本次环评于2021年2月18日~19日对项目厂界噪声进行监测,监测时项目尚未开工生产,监测方法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的有关规定进行,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3-3 环境噪声现状监测结果统计(单位: dB(A))

编号	监测地点	检测结果				执行标准	
		2021年2月18日		2021年2月19日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区东边界外1米	61.7	50.1	61.3	50.1	65	55
N2	厂区南边界外1米	61.0	49.8	60.9	49.9		
N3	厂区西边界外1米	61.4	49.8	61.3	20.0		
N4	厂区南边界外1米	62.3	50.3	62.5	50.4		
N5	松山头	56.2	47.3	56.1	47.5	60	50

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声环境质量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

4.生态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工业区,随着长期的开发,人为活动较频繁,场地已平整,无原生植被,植被以杂草和人工绿化植被为主,受人类活动影响,根据环评单位现场踏勘,查阅现

有资料得知，项目范围内的植被均是当地常见类型以及人工种植类型，评价区域未发现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的珍稀和濒危植物，无国家和省级重点保护的野生动物。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环境空气：保护目标为建设区域周围空气环境质量，保护级别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

2、水环境：地表水保护目标为南水河（南水水库大坝~曲江孟洲坝），保护级别按《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

3、声环境：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功能为3类区，保护目标为项目所在地区声环境质量，应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3类。

经过现场勘查知，本项目评价等级及评价范围见表3-4，本项目所在区域内的主要环境敏感点具体情况见表3-5，敏感点分布图见附图4

表 3-4 评价等级及评价范围一览表

环境要素		评价等级	评价范围	依据
大气环境		三级	无需设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
水环境	地表水	三级 B	项目无环境风险影响范围所及的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仅对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排入创园污水处理厂的可行性进行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表水环境》（HJ 2.3—2018）
	地下水	——	IV类项目不需进行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声环境		三级	厂界外 200m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09）
土壤环境		三级	III类项目，占地规模小型，土壤环境不敏感，对照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
环境风险		——	环境风险潜势为I，对项目环境风险内容进行简要分析，无要求设置评价范围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表 3-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 (m)	环境功能
大气环境	——	——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水环境	南水河	南面	1200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声环境	松山头	北面	17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生态环境	所在区域	——	——	——

四、评价适用标准

根据标准要求, 环境质量执行如下标准:

1.空气环境: 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二类区, 基本污染物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 2018 年第 29 号)中的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执行国家环境保护局科技标准司的《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中的浓度限值。

2.地表水环境: 执行国家《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III类标准;

3.声环境: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3 类标准。

表 4-1 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要素	污染物项目	标准		依据	
		限值要求	单位		
地表水环境	pH(无纲量)	6~9		执行国家《地表水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悬浮物	——			
	DO	≥5			
	COD _{Cr}	≤20			
	BOD ₅	≤4			
	氨氮	≤1.0			
	总磷	≤0.2			
	石油类	≤0.05			
大气环境	二氧化硫(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单 2018 年中的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二氧化氮(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一氧化碳(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³	
		1 小时平均	10		
	臭氧(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1 小时平均	200		
	颗粒物(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颗粒物(PM _{2.5})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非甲烷总烃	24 小时平均	2		

声环境						准详解》
	类别	昼间	夜间	dB(A)	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中的 3 类 标准	
	3 类	65	55			

1.水污染物

本项目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先采用混凝预处理，然后采用接触氧化处理工艺进行处理，达到国家规定的《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31962-2015）的 B 级后排入开发区城市污水管网，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汇入创园污水处理厂经 A/A/O+滤池进一步处理，创园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应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标准 A 标准的严者后排至南水河。

表 4-2 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单位：mg/L，pH 无量纲）

评价因子	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污水处理厂处理标准		污水厂排水执行标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31962-2015) 的 B 级	《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中的一级标准 A 标准	
pH	6-9	6-9	6-9	6-9
BOD ₅ ≤	350	20	10	10
COD _{Cr} ≤	500	40	50	40
NH ₃ -N≤	45	10	5	5
SS≤	400	20	10	10
石油类≤	15	5.0	1.0	1.0
总磷≤	8	/	0.5	0.5
动植物油≤	100	10	1.0	1.0

2.大气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表 4-3 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一览表

排放标准	污染物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浓度 mg/m ³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非甲烷总烃	4.0

	(DB44/27-2001)		
	3.噪声 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表 4-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类别	昼间	夜间
	3 类	65dB（A）	55dB（A）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的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 2013 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令）相关要求。		
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16〕51号）及《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总量控制指标为COD_{Cr}、氨氮、总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TVOC）等七项。 本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预处理后，经管网排入创园污水处理厂，总量由创园污水处理厂统一调控，不单独申请总量指标。 本项目挥发性有机物排放量为8kg/a，总量控制指标为8kg/a。 本项目无SO₂、NO_x、烟（粉）尘排放，故不对SO₂、NO_x、烟（粉）尘设置总量控制指标。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 工艺流程简述 (废水: W; 废液: L; 废气: G; 固废: S; 噪声: N):

本项目主要从事涂膜铝壳的生产, 主要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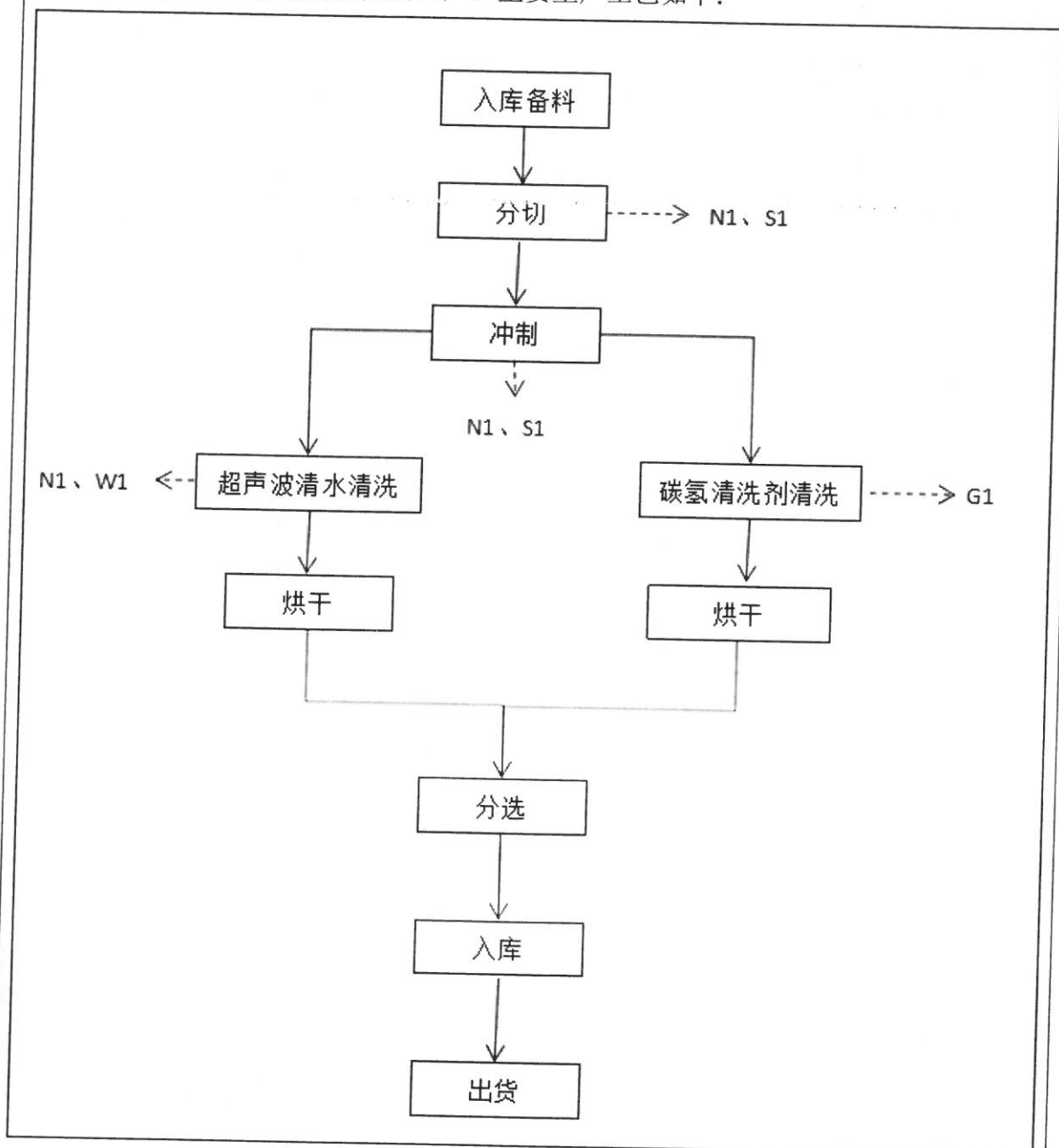


图 5.1-1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1. 生产工艺流程说明

本项目主要从事涂膜铝壳的生产, 首先从仓库取出半成品的涂膜铝壳, 经冲床分切

冲制成合适大小及形状后，进入清洗线进行清洗烘干，最后分选入库。

注：本项目清洗烘干方式分为两种，一种是超声波清水清洗、烘箱、烘干机及烘道烘干，一种是碳氢清洗剂清洗烘干，根据实际生产需要任意选用。

碳氢清洗剂清洗线采用碳氢清洗机，为清洗烘干一体化。碳氢清洗剂清洗是利用相似相容原理，将金属表面的油溶解在碳氢溶剂中，再利用两者沸点的区别，废油沸点 250，CH 溶剂 170，减压蒸馏再冷凝（CH 溶剂全部挥发冷凝回收），以此将废油和 CH 溶剂分离，碳氢清洗机自带减压蒸馏设备，分离的碳氢清洗剂冷却液化后回用，废油当做设备机油使用，碳氢清洗剂在设备内仅有少量挥发，挥发量约为 0.8%，使用过程中定期补充少量的挥发耗损。

2.主要污染工序：

- （1）废水 W1：超声波清水清洗烘干工序产生的清洗废水；
- （2）废气 G1：碳氢清洗剂挥发的有机废气
- （3）噪声 N1：分切、冲制、清洗烘干工序产生的设备噪声；
- （4）固体废物 S1：分切、冲制工序产生的一般固体废物；

（二）主要污染物源强分析：

1.大气污染物源强分析

本项目碳氢清洗加料过程会挥发少量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项目碳氢清洗剂年用量为 1t，挥发量约为 0.8%，则有机废气产生量为 8kg/a。项目清洗车间面积长 29 米，宽 15 米，面积为 435m²，车间高度为 4m。

2.水污染源强分析

（1）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 83 人，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1461-2014）生活用水量按表 4 中“机关事业单位一无食堂和浴室”40L/人·d 计，则本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 3.32m³/d，合计 996m³/a。生活污水量按用水量的 90% 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99m³/d，合计 896.4m³/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NH₃-N、SS 等，生活污水水质可参照《排水工程（第四版，下册）》“典型生活污水水质”中“中常浓度水质”，其浓度分别为 400mg/L、200mg/L、40mg/L、220mg/L。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先采用混凝预处理，然后采用接触氧化处理工艺进行处理，达到国家规定的《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31962-2015）

的 B 级标准后排入开发区城市污水管网，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汇入创园污水处理厂经 A/A/O+滤池进一步处理，创园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应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标准 A 标准的严者后排至南水河。

（2）生产废水

项目水洗清洗烘干工序需要用去离子水对工件进行清洗，本项目清洗线共有 2 条，每条 8 个清洗槽，每个清洗槽容积为 200L，每 2 天换一次水，则项目年需用去离子水量约为 480m³/a，项目制水机去离子水制水率约为 60%，则项目生产用水年用水量为 800m³，尾水产生量为 320m³/a；清洗废水量按用水量（去离子水）的 90% 计算，则生产废水产生量为 432m³/a。则生产废水产生总量为 752m³/a，项目生产废水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先采用混凝预处理，然后采用接触氧化处理工艺进行处理，处理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排入南水河。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3。

表 5-3 项目废水产排情况一览表

废水类型	污染物	产生情况		处理措施	排放情况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896.4m ³ /a)	CODcr	400	0.359	混凝预处理+接触氧化处理工艺	340	0.305
	BOD ₅	200	0.179		182	0.163
	SS	220	0.197		154	0.138
	NH ₃ -N	40	0.036		40	0.036
生产废水 (752m ³ /a)	CODcr	600	0.451		340	0.256
	BOD ₅	350	0.263		182	0.137
	SS	400	0.301		154	0.116
	NH ₃ -N	45	0.034		40	0.030
	石油类	10	0.008		10	0.008

3. 噪声源强分析

项目营运期间噪声主要来源于冲床、清洗线、烘甩机及烘道、碳氢真空清洗机、制水机、空压机，根据类比，噪声等效声级约为 75~85dB（A），详见表 5-4。

表5-4 主要设备噪声污染源强 单位: dB(A)

序号	噪声源	数量	等效声级	备注
1	冲床	200 台	85	连续
2	清洗线	2 条	80	连续
3	烘甩机	10 台	75	连续
4	烘道	8 个	75	连续
5	碳氢真空清洗机	1 台	75	连续
6	制水机	1 台	75	连续
7	空压机	2 台	85	连续

4.固体废物源强分析

本项目的固体废物主要包括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

(1) 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人数 83 人, 按每人产生垃圾 0.5kg/天估算, 则项目每天产生的生活垃圾为 41.5kg/d, 全年 (按 300 天/年计) 产生量为 12.45t/a,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及次品, 产生量为 15t/a, 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处理。

(3) 危险废物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产生量约为 0.02t/a; 废润滑油桶罐 (HW49), 产生量约为 0.1t/a;

表5-5 项目主要危险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

序号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有害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1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HW49	900-041-49	0.02t/a	设备维修保养	固态	矿物油	一个月	T/In
2	废润滑油桶罐	HW49	900-041-49	0.1t/a	设备维修保养	固态	矿物油	一个月	T/In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情况一览表见表 5-5。

表5-6 项目固体废物产生量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性质	产生量 (t/a)	处理方式
1	员工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12.45	环卫部门清运
2	边角料及残次品	一般固废	15	专业回收单位回收
3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危险废物	0.02	妥善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4	废润滑油桶		0.1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单位)	处理后排放浓度及排放 量(单位)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896.4m³/a	COD _{Cr}	400mg/L; 0.359t/d	340mg/L; 0.305t/d
		BOD ₅	200mg/L; 0.179t/d	182mg/L; 0.163t/d
		SS	220mg/L; 0.197t/d	154mg/L; 0.135t/d
		NH ₃ -N	40mg/L; 0.036t/d	40mg/L; 0.036t/d
	生产废水 752m³/a	COD _{Cr}	600mg/L; 0.451t/a	340mg/L; 0.256t/a
		BOD ₅	350mg/L; 0.263t/a	182mg/L; 0.137t/a
		SS	400mg/L; 0.301t/a	154mg/L; 0.116t/a
		NH ₃ -N	45mg/L; 0.034t/a	40mg/L; 0.030t/a
		石油类	10mg/L; 0.008t/a	10mg/L; 0.008t/a
	大气 污 染 物	碳氢清洗机	非甲烷总烃(无组织)	8kg/a
噪 声	冲床、清洗线、 烘甩机、烘道、 碳氢真空清洗 机、制水机、空 压机	噪声	75-85dB (A)	昼间≤65dB (A) ; 夜间≤55dB (A) 。
固 体 废 物	员工生活	员工生活垃圾	12.45t	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处理
	一般固废	边角料及残次品	15t	专业回收单位回收
	危险废物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0.02t	妥善收集后暂存危废 间, 委托有危废资质单 位处理
		废润滑油桶	0.1t	
其他	无			
主要生态影响: 项目位于工业园区范围, 没有需要特殊保护的生态环境, 选址附近无特别的生态敏感点。主 要生态影响为施工期来往车辆扬尘、汽车尾气、噪声等。 本项目运行时产生的污水、大气、噪声、固体废物等经相应的治理措施治理后, 不会对附近 大气、植被、水体等产生明显影响, 对周围生态系统影响不大。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无需新建厂房,工程量小,施工周期短,主要工程内容为设备安装调试和装修,建设期只在设备安装和装修时产生少量污染物,如噪声、固废等,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随施工结束而减缓,装修废料等固体废物清理后送至政府指定地点填埋。综上,施工期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大的不良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一) 水环境影响预测及防治措施

本项目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先采用混凝预处理,然后采用接触氧化处理工艺进行处理,达到国家规定的《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31962-2015)的B级后排入开发区城市污水管网,通过开发区污水管网汇入创园污水处理厂经A/A/O+滤池进一步处理,创园污水处理厂外排废水应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及《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的一级标准A标准的严者后排至南水河。

1、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 2.3-2018)》按照建设项目的影响类型、排放方式、排放量或影响情况、受纳水体环境质量现状、水环境保护目标等综合确定,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见表7-1。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的等级判定参数见表7-2,判定结果为三级B。

表 7-1 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依据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 (Q/m3/d) 水污染物当量数 W/ (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 \geq 20000$ 或 $W \leq 6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 A	直接排放	$Q < 200$ 或 $W < 6000$
三级 B	间接排放	——

表 7-2 本项目的等级判定结果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排放方式	间接排放
水环境保护目标	是否涉及保护目标 否

	保护目标	/
等级判定结果		三级 B

2、依托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①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可行性分析

根据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环评批复文件（见附件 5）以及乳源瑶族自治县环保和建设局《关于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环保治理设施“三同时”验收的批复》（乳环建[2015]35 号）（见附件 6），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为 150 立方米，根据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水费单（见附件 7），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用水量为 1356m³，则废水产生量为 54m³/d，本项目实施后外排进入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的污水量为 5.5m³/d，占其剩余处理能力的 5.73%，不会对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造成水量和水质的冲击负荷。

②依托创园污水处理厂可行性分析

根据《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污水处理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创园污水处理厂位于乳源瑶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三协电子厂东侧，收集处理富源工业园废水，处理能力为 5000m³/d。根据富源工业园已入驻企业废水排放情况，现有工程“已建+在建”废水排放量为 2652.8m³/d，则创园污水处理厂剩余废水处理量为 2347.2m³/d。本项目实施后外排进入创园污水处理厂的污水量为 5.5m³/d，仅占其剩余处理能力的 0.23%，且项目实施后外排水污染物浓度经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符合创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要求，不会对污水处理厂造成水量和水质的冲击负荷。

3、废水排放信息汇总

对废水排放信息进行汇总，本项目属于间接排放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废水排放口、执行标准、污染物排放情况分别见下列表格。

表 7-3 废水污染物排放标准执行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1	DW001	CODcr	5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31962-2005）B 级
		BOD ₅	350	
		SS	400	
		氨氮	45	

表 7-4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新建项目）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mg/L）	日排放量（t/d）	年排放量（t/a）
1	DW001	CODcr	340	0.00187	0.561

		BOD ₅	182	0.001	0.3
		SS	154	0.00084	0.251
		氨氮	40	0.00022	0.066
		石油类	10	0.00003	0.008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cr			0.561
		氨氮			0.066

表 7-5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污染治理措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类型
					编号	名称	工艺			
1	生活污水、生产废水	COD _{Cr} 、BOD ₅ 、SS、氨氮	创园污水处理厂	间断	1	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混凝预处理、接触氧化	DW001	☒ 是 ☐ 否	☒ 企业总排口 ☐ 雨水排放口 ☐ 清净下水排放口 ☐ 温排水排放口 ☐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表 7-6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位置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m ³ /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受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浓度限值(mg/L)
1	DW001	113.30129°E; 24.77796°N	0.165	进入创园污水处理厂	间歇	—	创园污水处理厂	COD _{Cr}	40
								BOD ₅	10
								SS	10
								NH ₃ -N	5
								石油类	1.0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周围水环境的影响可以接受。

(二)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防治措施

1、大气评价工作等级

按《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分别计算每一种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 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其中 P 定义为：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式中:Pi——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空气质量浓度占标率, %;

Ci——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 1h 地面空气质量浓度, $\mu\text{g}/\text{m}^3$;

Coi——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u\text{g}/\text{m}^3$ 。

评价工作等级按表-30 的分级判据进行划分, 如污染物 i 大于 1, 取 P 值最大者($P_{\max}$)和其对应的 $D_{10}\%$ 。

同一项目有多个(两个以上, 含两个)污染源排放同一种污染物时, 则按各污染源分别确定其评价等级, 并取评价级别最高者作为项目的评价等级。评价工作等级按下表划分:

表 7-7 评价等级判别表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等级判别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2、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

本项目大气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见下表

表 7-8 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一览表

评价因子	平均时段	质量标准 (mg/m^3)	折算倍数	评价标准 (mg/m^3)	标准来源
非甲烷总烃	1h 平均	2 (1h 平均)	1	2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3、污染物源强及参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本项目使用 AERSCREEN 估算模式对排放的废气进行预测。估算模型参数见表 7-9, 污染源参数见表 7-10。

表 7-9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农村 ^①
	人口数 (城市选项时)	/
最高环境温度/ $^{\circ}\text{C}$		39.8
最低环境温度/ $^{\circ}\text{C}$		-4.2
土地利用条件		针叶林 ^②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气候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备注:①当项目周边 3km 半径范围内一半以上面积属于城市建成区或者规划区时, 选择城市, 否则选择农村,本项目周边 3km 半径范围内超一半面积为农田和山地, 属于农村区域。

②土地利用类型选取针叶林, 因南方常绿阔叶林长年不落叶与针叶林具有一定相似性。

表 7-10 本项目废气无组织源强及排放参数一览表

类型	位置	源高	面源长度	面源宽度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	清洗车间	4m	29m	15m	0.003

4、大气预测结果

表 7-11 评价等级表

项目	污染源	污染因子	$P_{\max}$ (%)	D10% (m)	评价等级
矩形面源	碳氢清洗剂	非甲烷总烃	0.6580	/	三级

从估算结果可知, 项目非甲烷总烃中无组织排放的最大浓度占标率为 0.6580%, 小于 1%, 因此本项目为三级评价项目, 不进行进一步预测与评价。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采用推荐模式 AERMOD 进行估算, 污染源预测参数和结果截图如下:

矩形面源

源参数

源名称:	矩形面源	海拔(m):	100.0000
起始点经度(度):	113.302181	起始点纬度(度):	24.777565
第一条边的角度:	109.03		
第一条边尺寸(m):	15.00	第二条边尺寸(m):	29.00
释放高度(m):	4.00	初始垂向扩散参数(m):	1.8605

污染物排放速率

排放速率单位: kg/h 限区类型: 二类区 限值单位: $\mu\text{g}/\text{m}^3$

☐ 名称	一类区限值	二类区限值	实际限值	排放速率
☐ NMHC	1000	2000	2000	0.003

提交

退出

计算参数

气象参数

最低环境温度: 39.80 最高环境温度: -4.20 $^{\circ}\text{C}$ 自动获取
最小风速(m/s): 0.50 风度计高度(m): 10.00

土地利用参数

土地利用类型: 针叶林 自动获取

区域湿度条件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自动获取

岸线参数

☐ 岸线宽度 岸线方向($^{\circ}$): 岸线距离(m): 自动获取

地形

☐ 使用地形 (报告书时考虑地形, 报告表时不考虑) 计算范围: 50*50公里

其它选项

农村城市选项: 农村 城市人口(人):

限区类型: 二类区

☐ 高耗能行业(电力、钢铁、水泥、石化、化工、平板玻璃、有色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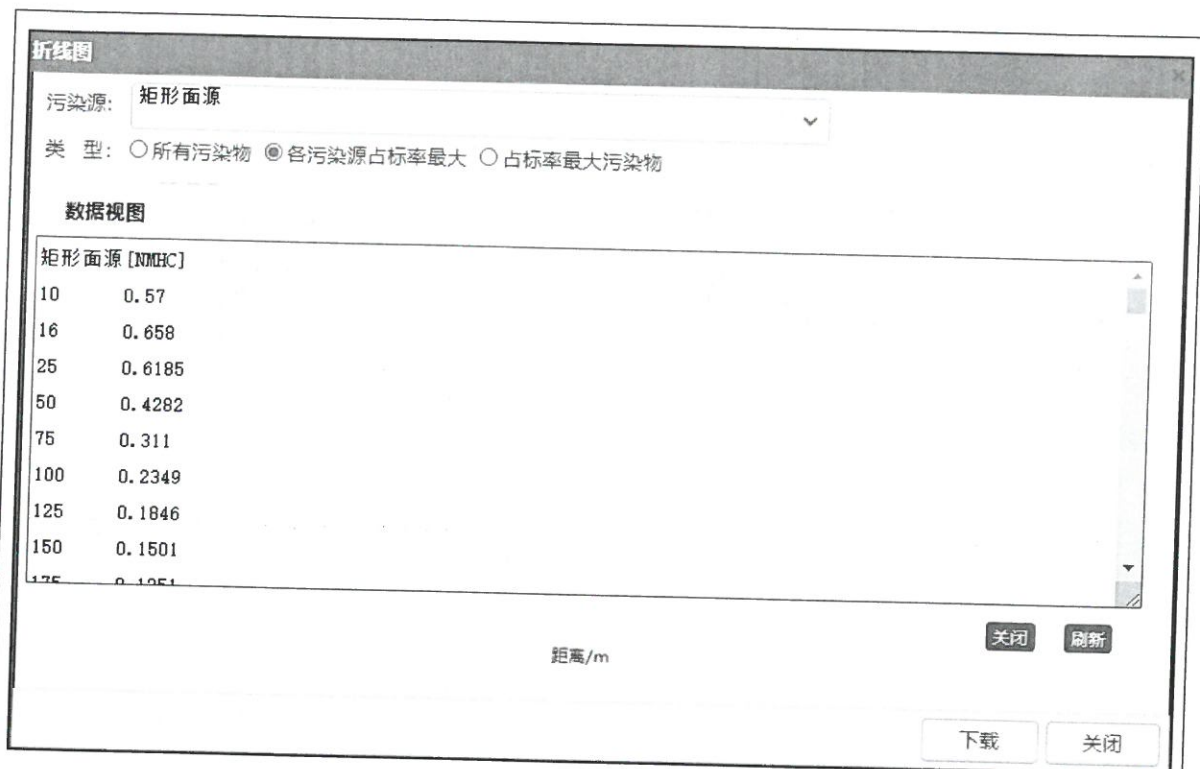
☐ 下次计算不再弹出

获取所有参数

查看参数信息

确定

关闭



本项目生产过程产生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由于有机废气产生量极小，通过加强车间通风等措施后，对周边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

5、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对于项目厂界浓度满足大气污染物厂界浓度限值，但厂界外大气污染物短期贡献浓度未超过环境质量浓度限值的。根据估算模式的预测结果，本项目有组织排放及无组织排放下风向最大落地浓度占标率均小于 10%，厂界外不存在短期贡献浓度超标点，因此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6、废气治理设施

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项目碳氢清洗机加料过程会挥发少量的有机废气，其主要污染物为非甲烷总烃，由于项目挥发的废气量极少，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后无组织排放，排放的废气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无组织排放限值。

综上所述，大气污染物对项目周边的环境影响可接受。

（三）声环境影响分析

1、主要噪声源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车间设备运行，包括冲床、清洗线、烘甩机、烘道、碳氢真空清洗机、制水机、空压机等，噪声强度值在 75-85dB（A）之间，项目车间主要设备噪声源源强见表 7-12。

表 7-12 项目设备噪声源源强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噪声源强	特征	距各预测点距离 (m)				
					东边界	南边界	西边界	北边界	松山头
1	冲床	200 台	85	频发	20	20	20	22	178
2	清洗线	2 条	80	频发	5	5	5	8	178
3	烘甩机	10 台	75	频发	20	5	20	28	206
4	烘道	8 个	75	频发	20	5	20	28	206
5	碳氢真空清洗机	1 台	75	频发	5	5	5	8	178
6	制水机	1 台	75	频发	5	5	5	8	182
7	空压机	2 台	85	频发	2	2	3	2	173

2. 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推荐的方法，在用倍频带声压级计算噪声传播衰减有困难时，可用 A 声级计算噪声影响，分析如下：

①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A 声压级 L_{p1} ：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 $Q=1$ ；当放在一面墙的中心时， $Q=2$ ；当放在两面墙夹角时， $Q=4$ ；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 $Q=8$ ，本项目取值为 2。

R—房间常数： $R = S\alpha / (1 - \alpha)$ ，S 为房间面积， m^2 ； α 为平均吸声系数，本项目参考办公室的 α 取值。根据《声学 低噪声 第 2 部分 工作场所设计指南：噪声控制措施（GB/T 17249.2-2005）》中表 F.1，办公室吸声系数为 0.15~0.2，本项目取平均值 $\alpha=0.2$ ；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L_w —为设备的 A 声功率级。

计算出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叠加 A 声压级：

$$L_{p1}(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 L_{p1j}} \right)$$

式中：

$L_{p1}(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叠加 A 声压级，dB(A)；

L_{p1j} —室内 j 声源的声压级，dB(A)；

②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地，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声源室内声压级，dB(A)；

L_{p2} —等效室外声压级，dB(A)；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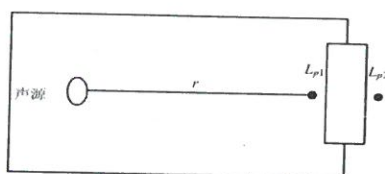


图 A.1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3、评价标准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噪声 3 类功能区，项目建设前后评价范围内敏感目标目标噪声级增量在 3 dB(A)以下。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 2.4-2009），声环境影响评级等级为三级。

4、预测结果与评价

根据《环境工作手册—环境噪声控制卷》（高等教育出版社，2000 年），噪声通过墙体隔声可降低 23~30dB (A)，本项目取平均值 25dB (A)，根据项目噪声源，利用预测模式计算项目厂界贡献值，预测结果见表 7-13、表 7-14。

表 7-13 设备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单位： L_{eq} dB (A)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噪声源强	特征	采取措施后贡献值				
					东边界	南边界	西边界	北边界	松山头
1	冲床	200 台	85	频发	57	57	57	56	38
2	清洗线	2 条	80	频发	44	44	44	40	13
3	烘甩机	10 台	75	频发	34	46	34	31	14
4	烘道	8 个	75	频发	33	45	33	30	13
5	碳氢真空清洗机	1 台	75	频发	41	41	41	37	10
6	制水机	1 台	75	频发	41	41	41	37	10
7	空压机	2 台	85	频发	43	43	43	39	12

表 7-14 噪声影响预测结果单位: LeqdB (A)

项目	贡献值	是否达标
东厂界	57.6	达标
南厂界	57.7	达标
西厂界	57.6	达标
北厂界	56.1	达标
松山头	38	达标

项目夜间不运行, 根据计算结果可知, 经距离衰减和实体墙隔声后, 项目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要求, 昼间小于 65B(A); 项目周边敏感点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昼间小于 60dB(A)。因此, 本项目的建设对声环境质量影响不大。为了进一步降低噪声的影响, 本环评建议建设单位做到以下措施:

(1) 在设备选型时选用先进的低噪声设备, 在满足工艺设计的前提下, 尽量选用满足国际标准的低噪声、低振动型号的设备, 降低噪声源强。

(2) 加强项目内绿化, 适当种植盆栽, 能有效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生产期间关闭门窗, 加强人员管理, 禁止员工大声喧哗;

(4) 合理布局, 在厂区总图布置中尽可能将高噪声布置在车间及厂区中央, 其它噪声源亦尽可能远离厂界, 以减轻对外界环境的影响。

(四) 固体废物影响评价分析

1.生活垃圾

根据工程分析, 本项目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2.45t/a。

生活垃圾根据垃圾性质进行分类收集, 自建生活垃圾收集桶, 并做好防渗、防雨淋措施, 每天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尽量避免垃圾散发的臭味逸散和渗滤液的溢淌。

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根据工程分析,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边角料及残次品、废润滑油桶, 边角料及残次品产生量约为 15t/a, 为资源性固体废物, 经集中收集后重新回收利用, 废润滑油桶交由供应商回收处理, 对环境影响不大。

3.危险废物

根据工程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产生量约为 0.02t/a; 废润滑油桶罐 (HW49), 产生量约为 0.1t/a; 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暂存危废间, 委托有危

废资质单位处理，并签订拉运协议，对环境影响不大。

(1) 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①污染土壤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在堆放或没有经过适当的防渗措施的垃圾处理时，其中的有害组分很容易经过风化、雨雪淋溶、地表径流的侵蚀，产生有毒有害液体渗入土壤，杀死土壤中的微生物，破坏微生物与周围环境构成系统的平衡。

②污染水体

固体废物可随降水和地表径流排入河流，或者随风漂迁落入水体使其受到污染；或随沥渗水进入土壤则污染地下水；直接排入河流则造成更大的水体污染，而且妨害水生生物的生存和水资源的利用。

③污染大气

固体废物一般可通过如下途径污染大气环境：以细粒状存在的废渣和垃圾在大风吹动下随风飘逸扩散到很远的地方；固体废物运输过程产生的有害气体和粉尘；一些有机固体废物在适宜的温度和湿度条件下被微生物分解，释放出有害气体；固体废物在处理时散发出毒气和臭味等。

④影响环境卫生

城市生活垃圾，若清运不及时，便会产生堆存，严重影响周围环境的卫生状况，对人们的健康构成威胁，也会影响市容景观。

(2) 固体废物处理措施分析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的处置应严格按《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中的有关规定进行，各工业固体废物临时堆放场均应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的要求规范建设和维护使用。为防止发生意外事故，危险废物的转移需遵守《广东省危险废物转移报告联单管理暂行规定》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和危险废物在贮存、运输、处置过程中须执行六联单制度。

综上所述，本项目分类收集、回收、处置固体废物的措施安全有效，去向明确。经上述“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处置后，可将固废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对周围环境产生的影响可以接受。

(五) 土壤/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1、土壤环境评价工作等级

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位于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1A-1B 号厂房，项目周边土地为城镇建设用地，占地面积约 0.2680hm²，属于小型占地规模（≤5hm²），行业类别为：C3399 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表 4 及附录 A 中所示，本项目在附录 A.1 行业类别中属于“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其他”，属于 III 类，项目最大落地浓度及最大占标率所在污染源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面源，其最大落地浓度点约为 16m，该距离范围内不存在土壤环境敏感目标，故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对照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表 7-15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敏感程度 评价工作等级 项目类别	I类			II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2、地下水环境评价等级

项目主要从事涂膜铝壳的生产，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610-2016）中“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规定，本项目属于“1 金属制品”中的“53、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其他类别，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的项目类别为 IV 类。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类别 IV 类，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级别，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表 2 评价工作等级分级表”，IV 类项目不在等级分级表内，故确定本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表 7-16 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

敏感程度 评价工作等级 项目类别	I类			II类			III类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大	中	小
敏感	一级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较敏感	一级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不敏感	一级	二级	二级	二级	三级	三级	三级	-	-
-----	----	----	----	----	----	----	----	---	---

注：“-”表示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六) 环保相关配套设施“三同时”竣工验收清单

根据环境保护和管理的需要，列出拟建工程环境保护相关配套设施“三同时”竣工验收清单，详见下表。

表7-1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相关配套设施“三同时”竣工验收清单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拟采取治理设施	验收标准	投资(万元)
废气	碳氢清洗废气	非甲烷总烃	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0.5
废水	生活污水	CODcr、BOD5、氨氮、SS	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产业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31962-2015)的B级	/
	生产废水	pH、CODcr、BOD5、氨氮、SS、石油类			
噪声	设备噪声	噪声	对各类高噪声设备采取消音、减振和隔音等措施，对设备用房采取隔音降噪措施，门窗采用隔声门窗等，合理控制作业时间，设备及时保养，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	1
固废	生活垃圾	/	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6月修订单”的有关规定	2
	一般固废	/	边角料及次品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	/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润滑油桶罐妥善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令)相关要求	3

(六) 污染物排放管理

根据《环境保护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与排污许可制衔接相关工作的通知》(环办环评〔2017〕84号)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 2.1-2016)中的要求，明确项目污染物排放管理，须落实本报告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以便检

查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转效果，跟踪了解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清单一览表见表 7-19。

（七）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

1.环境管理

根据国家政策的有关规定及项目特点，建设单位将设置环境保护管理专门机构和安排相关管理人员等，制定和实施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对本项目环境保护工作实行监督管理，做好环保设施的运行、检查、维护等工作，定期进行污染源监测数据分析，提出防治污染改善环境质量的建议，对项目营运期的环境污染事故全面负责进行处理。

2.监测计划

排污单位应当如实向社会公开其主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以及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接收社会监督。为此，企业应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单位对项目的废水、废气、噪声进行监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的规定，三级评价项目可适当简化监测计划；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本项目运营期环境监测计划如下。

（1）废水监测

对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出水口进行监测，每年检测 1 次，由委托的监测单位完成。

（2）厂界噪声监测

在东、西、南、北四处厂界各设噪声监测点 1 处，每季度检测 1 次，对厂界昼间、夜间噪声进行监测，由委托的监测单位完成。

（3）废气监测

对厂界有机废气进行监测，每年检测 1 次，由委托单位完成。

监测计划表见表 7-18。

表 7-18 项目运营期监测计划一览表

项目	监测因子	监测点	执行标准	监测频次
废水	CODcr、BOD ₅ 、NH ₃ -N、SS、石油类	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废水处理站出水口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B 级标准	每年 1 次
噪声	Leq (A)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每季度 1 次
废气	非甲烷总烃	厂界	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无组织排放限值标准	每年 1 次

表 7-19 污染物排放清单

类别	排放信息	拟采取的环保设施及主要运行参数	排放的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排放规律	排放标准	排放去向	监控指标	总排放量 (t/a)	是否向社会公开
废水	生活废水	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340mg/L 182 mg/L 154mg/L 40 mg/L	间歇排放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31962-2015)的B级标准	排入创园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COD _{Cr} : 500mg/L BOD ₅ : 350mg/L SS: 400 mg/L NH ₃ -N: 45 mg/L	CODCr: 0.305 t/a BOD ₅ : 0.163t/a SS: 0.135 t/a NH ₃ -N: 0.036t/a	是
	生产废水	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	COD _{Cr} BOD ₅ SS NH ₃ -N 石油类	340mg/L 182 mg/L 154mg/L 40 mg/L 10 mg/L	间歇排放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 T31962-2015)的B级标准	排入创园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	COD _{Cr} : 500mg/L BOD ₅ : 350mg/L SS: 400 mg/L NH ₃ -N: 45 mg/L 石油类: 15mg/L	CODCr: 0.256 t/a BOD ₅ : 0.137t/a SS: 0.116 t/a NH ₃ -N: 0.030t/a 石油类: 0.008t/a	是
废气	有机废气	加强通风	非甲烷总烃	/	间歇排放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周围环境	4.0mg/m ³	0.008	是
噪声	厂界	定期对设备进行保养和维护、墙体隔音、距离衰减	Leq (A)	---	间歇排放	项目厂界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3类标准	周围环境	3类: 昼间≤65dB(A)	/	是

固 废	生 活 垃圾	交由环卫部 门清运处理	---	---	间歇排 放	---	交由环卫 部门清运 处理	---	---	是
	一 般 固废	可回收部分 转交给其它 企业作为原 料回收利 用，不可回 收部分和生 活垃圾一起 定期交由环 卫部门清运 处理	---	---	间歇排 放	根据《一般工业固体 废物贮存、处置场污 染控制标准》 (GB18599-2001)及 “2013年6月修订 单”的有关规定进行收 集	专业回收 单位回收	---	---	是
	危 险 废物	收集后交由 资质单位处 置	---	---	间歇排 放	根据《危险废物贮存 污染控制标准》 (GB18597-2001)及 “2013年6月修订单” 的有关规定进行收集	收集后交 由资质单 位处置	---	---	是

八、环境风险评价及防范措施分析

(六) 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及其附录,本评价通过对发生事故后果的风险分析,识别其潜在的环境风险,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将危险性事故对环境的影响减少到最低限度,以达到降低风险至可接受的级别、减轻危害程度和保护环境的目。的。

1、评价等级判定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总量与其在《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具体见表7-17。

表 7-17 项目 Q 值计算成果表

危险物质	最大存储量 q (t)	临界量 Q (t)	q/Q 值
润滑油	0.1	2500	0.00004
碳氢清洗剂 (石油烷烃)	0.1	2500	0.00004
$\sum_{i=1}^n q_i / Q_i$			0.00004

根据上表计算, $\sum_{i=1}^n q_i / Q_i = q_1/Q_1 + q_2/Q_2 + \dots + q_n/Q_n = 0.00008 < 1$,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C, 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其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7-18。

表7-18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根据以上分析, 本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即可。

2、环境风险识别

根据《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其附录, 风险识别范围包括生产过程所涉及的物质风险识别和生产设施风险识别。

故本项目存在的风险主要是:①电气设备故障或设备使用不当引发火灾的风险, 以及火灾产生的二次污染物影响;②化学品仓的包装物破损造成化学品泄漏。③危险废物仓库中危废泄露风险, ④车间通风系统故障风险。

建设单位需要对生产车间进行日常管理,减少因电器设备使用不当引发的火灾的风险;同时应该加强管理,制定严格的生产操作规程,加强作业工人的安全教育,杜绝工作失误造成的事故。

3、环境风险影响分析

①火灾爆炸事故引起次生污染分析

发生火灾主要污染物为火灾烟气和消防废水。

当车间内发生火灾事故时,建筑墙体、设备燃烧等会挥发产生 SO_2 、 NO_x 、 CO 、有机废气(主要为挥发性有机化合物),同时项目内的火灾产生的颗粒物会飞扬,气体排放随风向向外扩散,在不利风向时,周围的敏感点等均会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因此车间应配备消防栓和消防灭火器材等灭火装置,预留安全疏散通道,严禁在车间内吸烟,对电路定期检查,严格控制用电负荷,并严格监督执行,以杜绝火灾隐患。发生安全事故时有相应安全应急措施,企业内部制定严格的管理条例和岗位责任制,加强职工的安全生产教育,提高风险意识。火灾发生时应及时采取合理的灭火措施并疏散厂内员工,及时疏散周围居民。

在火灾、爆炸的灭火过程中,消防喷水、泡沫喷淋等均会产生废水,以上消防废液含有大量的油类,若直接经过市政雨水或污水管网进入纳污水体或市政污水处理厂,含高浓度的消防排水势必对水体造成不利的影响,进入污水厂则可能因冲击负荷过大,造成污水厂处理设施停运,导致严重污染环境的后果。因此建设单位必须对以上可能产生的泄漏液体及消防废水设计合理的处置方案。

②化学品泄漏影响分析

本项目化学品原辅料均储存于特定仓库中,化学品原辅料进出厂必须进行核查登记,并定期检查库存。对于固体粉末及颗粒类原料或产品,包装袋破损发生散落时可清扫收集;液体原料及产品在生产及储存区可能发生泄漏,若不及时截留、收集,可能通过雨水管道、地表下渗等方式造成水体、土壤的污染。

③危险废物泄露风险分析

项目产生的废含油抹布及手套、废润滑油等危废存储于危废暂存间,在储存、运输过程中发生泄漏时外排,可通过径流、下渗等方式对附近地表水、土壤环境、地下水环境等产生影响。

④车间通风系统故障风险

在正常情况下，有机废气车间通风系统处理后，对周边环境影响轻微。但当本项目的车间通风系统出现故障，不能正常运行时，导致废气无法及时排出车间，会对项目所在地的局部大气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因此，在日常生产过程中，要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故障排查和维护，从源头上杜绝污染物事故排放。若发现项目废气处理设施出现故障，应立即停止响应工序生产并立刻采取必要的措施，降低事故排放对环境和人群健康的不利影响。

4、突发事故应急处理措施

项目可能发生的风险事故的类型主要为火灾。在正常生产情况下，本项目发生火灾的概率极低，只有在非正常生产情况或意外状态下，才可能导致事故的发生。根据本项目特征及所在地的环境特点，提出相应的应急处理措施分析如下：

①火灾应急处理措施

厂内发生火灾但尚未蔓延扩大时，采取先控制后消灭的消防措施，发生火灾时，统一指挥、积极组织人员进行灭火，堵截火势、防止蔓延。事故发生时，救援人员必须佩戴面具，同时穿好工作服，迅速判明事故当时的风向，可利用风标、旗帜等辨明风向，向上风向撤离，尽可能向侧、逆风向转移；发生事故时，在迅速采取应急措施的情况下，敏感点区域的人员需在一定的时间进行撤离和防护，建议建设单位在雨水管道的厂区出口处设置一个闸门，发生事故时及时关闭闸门，防止消防废水流出厂区，将其可能产生的环境影响控制在厂区之内，发生火灾事故时，在事故发生位置四周用装满沙土的袋子围成围堰拦截消防废液，并在厂内采取导流方式将消防废液、泡沫等统一收集，集中处理，消除隐患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生产车间地面必须作水泥硬底化防渗处理，避免消防废液通过地面渗入到地下水，造成污染。事故发生后，相关部门要制定污染监测计划，对可能污染进行监测，根据现场监测结果，确定被转移、疏散群众返回时间，直止无异常方可停止监测工作。

②化学品泄漏应急处理措施

碳氢清洗剂、润滑油等原材料存放于专门的贮藏地点，地面铺设防渗层，若发生泄漏时，应迅速撤离污染区人员，启动应急预案，禁止向泄漏物直接喷水，更不能让水进入包装容器内，用沙土、干燥石灰或苏打灰混合，然后收集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③危险废物泄露应急处理措施

建设单位加强危险废物的管理，按照相关管理部门杜绝泄漏引发的事故。加强员工

的环保安全意识，确保危险废物安全集中收集，严禁出现将危险废物混入其他垃圾或随意丢弃现象发生。确保危险废物集中存放于危险废物收集桶，再集中存放于危险废物堆场，并交由资质的废物处置单位集中收运并安全处置。

④车间通风系统故障应急处理措施

在日常生产过程中，要加强环保处理设施的故障排查和维护，从源头上杜绝污染物事故排放。若发现项目车间通风系统出现故障，应立即停止相应工序生产并立刻采取必要的措施，降低事故排放对环境和人群健康的不利影响。

5. 事故应急预案

为了发生事故时能以最快的速度发回最大的效能，有组织、有秩序的实施救援行动，达到尽快控制事态发展，降低事故造成的危害，减少事故损失。项目投入使用前必须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1) 应急准备

A、成立环境应急处理领导小组，由组长负责环保工作的建设、决策、研究和协调；组员由环保管理及环境事故易发生部门的负责人组成，负责环境事故处理的指挥和调度工作；

B、环境事故易发生部门成立应急队，由负责人负责，工艺、技术维修、操作岗位人员参加；

C、加强对人员进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安全知识、专业技术和应急救援知识的培训。将实验设备安全使用知识向有关员工公开，教育相关员工识别安全标志、了解安全技术说明书、掌握必要的应急处理方法和自救措施，并经常对相关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和培训；

D、应急队伍必须配备应急器具及劳保用品，应急器具及劳保用品在指定地点存放；

E、对应急队员每季度进行一次应急培训，使其具备处理环境事故的能力，条件允许应每年进行一次应急处理演习，检验应急准备工作是否完善。

(2) 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内容

对可能发生的事故，建设单位应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在风险发生时能做出最快的处理和防范，使风险降到最低。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项目制定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应包括以下内容：

A、应急计划区：危险目标包括生产车间、仓库；

B、应急组织机构、人员：应制定应急组织机构、确定具体负责人员；

C、预案分级响应条件：规定预案的级别及分级响应程序；

D、应急救援保障：设置应急设施，设备与器材等；

E、报警、通讯联络方式：规定应急状态下的报警通讯方式、通知方式和交通保障、管制。

F、应急环境监测、抢险、救援及控制措施：由专业队伍负责对事故现场进行侦察监测、对事故性质、参数与后果进行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依据；

G、应急检测、防护措施、清除：防保措施和器材事故现场、邻近区域、控制防火区域，控制和清除污染措施及相应设备；

H、人员紧急撤离、疏散，应急剂量控制、撤离组织计划：撤离组织计划及救护，医疗救护与公众健康；

I、事故应急救援关闭程序与恢复措施：规定应急状态终止程序；事故现场善后处理，恢复措施；邻近区域解除事故警戒及善后恢复措施；

J、应急培训计划：应急计划制定后，平时安排人员培训与演练；

K、公众教育和信息：对项目所在区域开展教育、培训和发布有关信息。

事故发生后，应根据具体情况采取应急措施，切断泄露源、火源，控制事故扩大，同时根据事故类型、大小启动相应的应急预案；事故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当地突发事故领导小组、环保、卫生、消防、供电、自来水公司等部门，进行必要的救援与监控。发生重大事故时，应立即上报相关部门，启动社会救援系统，就近地区调拨专业救援队伍协助处理，并及时做好撤离疏散工作。

6. 风险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应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做好防范措施，设立健全的公司突发环境事故应急组织机构，以便采取更有效措施来监测灾情及防止污染事故进一步扩散。由于本项目所使用的原料不构成重大危险源，在采取以上措施的情况下，项目风险事故发生概率很低，本项目环境风险在可接受的范围内。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生产废气	非甲烷总烃	加强车间通风	达到《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cr、BOD ₅ 、NH ₃ -N、SS	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创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的B级	
	生产废水	CODcr、BOD ₅ 、NH ₃ -N、SS、石油类	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创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避雨堆放,集中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2013年6月修订单”的有关规定	
	生产固废	边角料、次品	集中收集后重新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		废含油抹布及手套	妥善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理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2013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号令)相关要求
			废润滑油桶罐		
噪声	机械设备	车间合理布局,设备降噪、减震、隔音、消声、日常维护等措施		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的3类标准	
其他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1、合理布局,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环保意识,防治内环境的污染。					
2、按上述措施对各种污染物进行有效的治理,可降低其对周围生态环境的影响,并搞好周围的绿化、美化,以减少对附近区域生态环境的影响。					

九、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一) 项目概况

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1 月 08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232564547343F，拟选址于乳源县乳城镇迎宾路一号建设“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新建项目”（以下简称“项目”）。本项目总投资 1200 万元，总占地 2680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680 平方米，租赁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的 1A-1B 号厂房。

本项目主要从事涂膜铝壳的生产，预计年生产量为 80 亿只/年，员工人数 83 人。目前，项目处于准备阶段，预计 2021 年 5 月份投入生产，现申请办理环保审批手续。

(二) 产业政策相符性和选址合理性结论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及《广东省重点开发区域产业发展指导目录（2014 年本）》中淘汰类和限制类，因此项目为允许类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本项目位于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1A-1B 号厂房，属于富源工业园区内，符合园区土地利用规划，有利于交通运输与业务来源；区域内水、电等基础设施基本完善，可满足本项目运营期生产、办公和生活需求。根据本项目运行的特点，在采取废气、噪声等治理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因此本项目选址具有合理性。

本项目符合韶关市“三线一单”的要求。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当前国家及地方产业政策，选址合理。

(三) 建设项目周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结论

1、环境空气现状

根据《韶关市环境保护规划纲要（2006-2020）》（韶府发[2008]210 号）的规定，项目所在地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采用《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中的二级标准。

根据《2019 年韶关市环境状况公报》，韶关市乳源县城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细颗粒物年均浓度、一氧化碳日均浓度第 95 百分位数、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浓度第 90 百分位数分别为 0.009 毫克/立方米、0.013 毫克/立方米、0.043 毫克/立方米、0.032 毫克/立方米、2.30 毫克/立方米、0.13 毫克/立方米，均优于

国家二级标准。

2、水环境现状

本项目纳污水体为南水河，南水河下游有江湾河（龙归河）汇入，南水河最终汇入北江（沙洲尾至白沙）河段，本项目位于南水河（水库大坝至曲江孟洲坝段）。根据《广东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粤环[2011]29号），南水河（南水水库大坝至曲江孟洲坝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根据《2019年韶关市环境状况公报》，2019年主要江河水系水质状况总体良好，全市河流水质监测在北江、武江、浈江、南水河、墨江、锦江、马坝河、渝江、新丰江、横石水共设28个市控以上常规监测断面，其中省考以上断面13个（国考断面3个，分别为武江十里亭、浈江长坝、北江高桥），跨省界断面2个，分别为三溪桥（与湖南交界）、孔江水库上游（与江西交界）。2019年，韶关市28个监测断面水质均达水质目标要求，优良率为100%，与2018年持平，达标率为100%。因此，项目所在地地表水环境满足要求。

3、声环境现状

项目位于广东乳源经济开发区富源工业园内，为规划工业地块，但由于项目东面厂界20m外存在居民区，属于居住、商业、工业混杂，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属于2类声环境功能区，因此对项目东、西、北面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2类标准，项目南面20m外为G323国道，执行《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中的4a类标准。根据监测结果，项目地块声环境能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和《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中的要求，因此项目所在地的声环境较好。

（四）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本项目租用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1A-1B号厂房，主要工程内容为设备安装调试和装修，建设期只在设备安装和装修时产生少量污染物，如噪声、固废等，噪声对环境的影响随施工结束而减缓，装修废料等固体废物清理后送至政府指定地点填埋。

（五）营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分析结论

1、空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生产废气产生量较小，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后，对周边环境造成的影响较小。

2、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经市政管网排入创园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经上述处理设施后，本项目废水对周围地表水环境无较大影响。

综上所述，项目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处理后可达标排放，不会对受纳水体产生大的不良影响。

3、噪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设备生产产生的噪声，经基础建筑、墙壁隔音后，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固体废物影响评价结论

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为生活垃圾、一般固废核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工业固废中交由专业回收单位回收利用，危险废物妥善收集后暂存危废间，委托有危废资质单位处理，各项固体废弃物均已妥善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大的不良影响。

5、土壤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表4及附录A中所示，本项目在附录A.1行业类别中属于“设备制造、金属制品、汽车制造及其他用品制造——其他”，属于III类，项目最大落地浓度及最大占标率所在污染源为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面源，其最大落地浓度点约为16m，该距离范围内不存在土壤环境敏感目标，故土壤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对照污染影响型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表，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6、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主要从事涂膜铝壳的生产，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610-2016）中“附录A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规定，本项目属于“I金属制品”中的“53、金属制品加工制造”其他类别，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的项目类别为IV类。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项目类别IV类，地下水环境敏感程度为“不敏感”级别，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下水环境》（HJ610-2016）中“表2评价工作等级分级表”，IV类项目不在等级分级表内，故确定本项目可不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六）总量控制指标

根据国家实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做的相关要求,针对本项目特点,要求本项目各污染物排放达到国家有关的环保标准。

1、污水排放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营运期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依托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处理预处理后,经管网排入创园污水处理厂,总量由创园污水处理厂统一调控,不单独申请总量指标。

2、废气排放量控制指标

本项目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量为 8kg/a,挥发性有机物总量控制指标为 8kg/a。

(七) 综合评价结论

1、项目所在地大气环境质量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声环境质量,厂界可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3类标准[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地表水环境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

2、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和噪声污染物通过本报告中提出的防治措施治理后达标排放,不会对项目的大气、水、声环境造成明显不良影响。

3、项目建成后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落实本环评报告中的环保措施,且相应的环保措施必须按照最新验收办法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并确保有关环保治理设施能够正常运行。

二、建议

为减少项目营运期对环境的影响,特提出如下建议:

1、严格实行“*三同时”政策,即污染治理设施要同主项目同时设计、同时建设、同时投产。

2、加强环境管理和宣传教育,提高员工环保意识,提高员工生产操作的规范性。

3、建立健全环境保护日程管理和责任制度,积极配合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

4、落实“三废治理”费用,做到专款专用,项目实施后应保证足够的环保资金,确保污染防治措施有效地运行,保证污染物达标排放。

5、今后若企业的生产工艺发生变化或生产规模扩大、生产技术更新改造,都必须重新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并征得环保部门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三、总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及相关规划要求，产生的各种污染因素经过治理后可达到相关环境标准和环保法规的要求，对周围水环境、大气环境、声环境的影响较小。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落实本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相关管理规定。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转，杜绝事故发生。在此前提下，从环境保护角度考虑,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附图 1 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图



附图2 项目所在位置四至关系图



附图 3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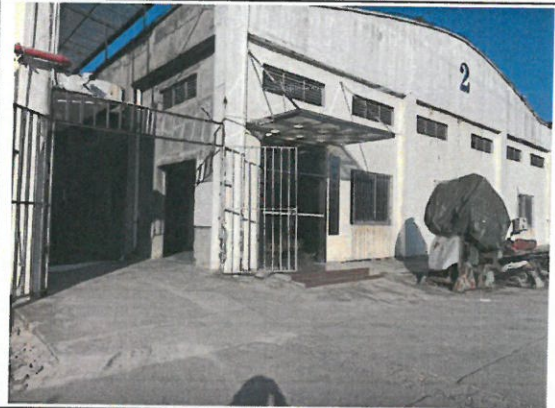
项目东面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食堂



项目南面工业厂房



项目西面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仓库



项目北面韶关富仕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厂房



项目厂房



项目清洗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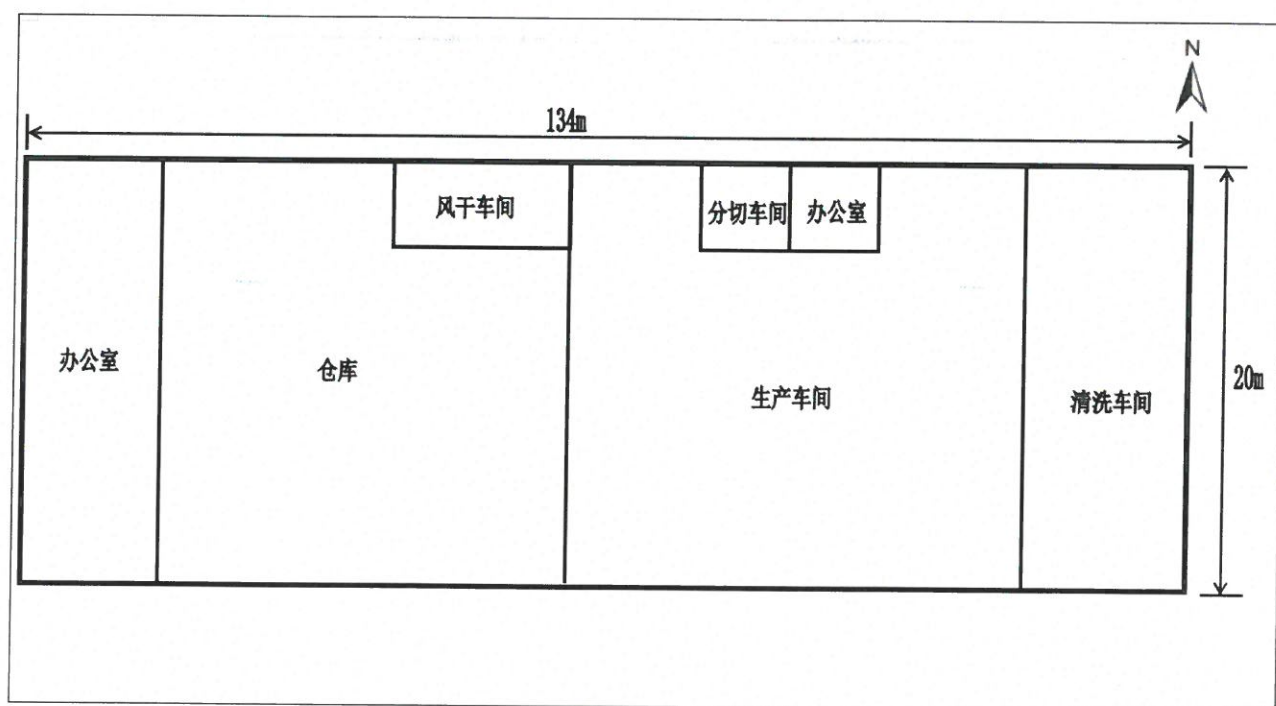
项目生产车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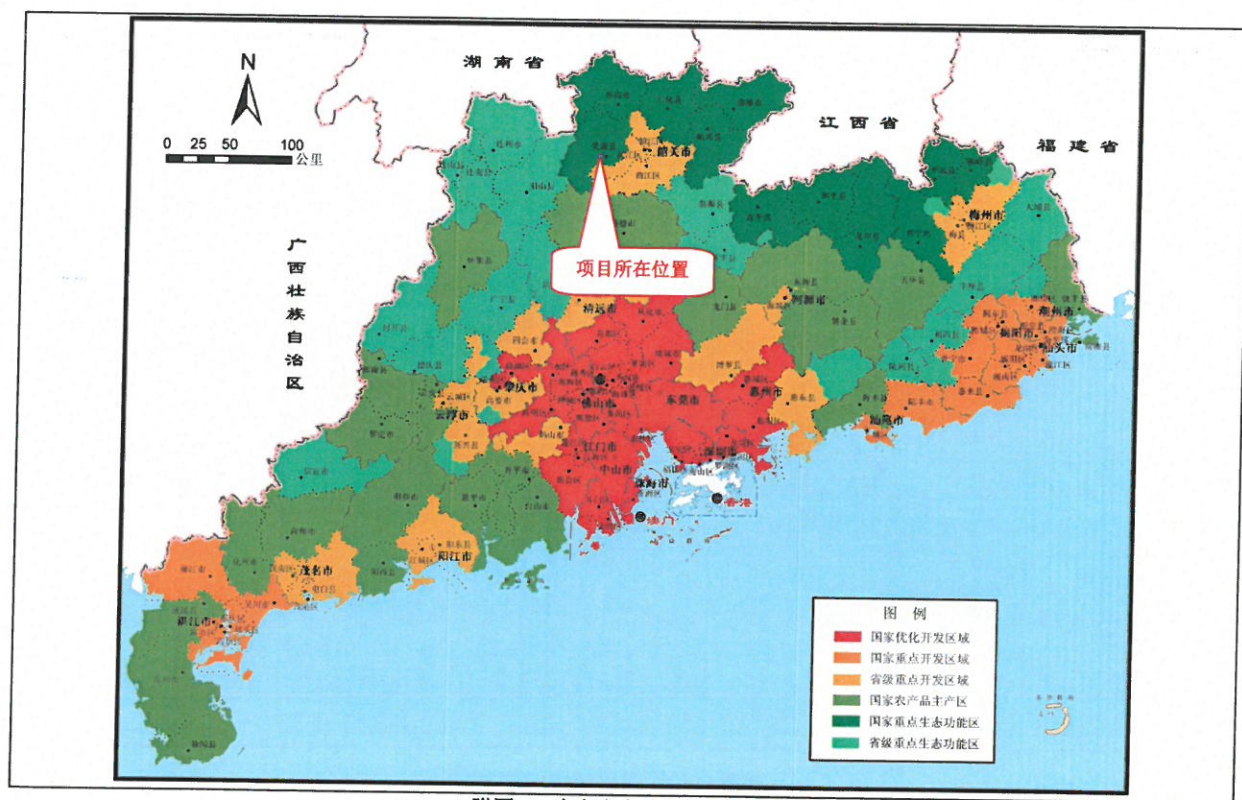
项目生产车间



附图 4 项目环境现状照片



附图 5 项目厂区总平面布置图



附图7 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布局图

附件 1：环评委托书

委 托 书

深圳市江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有关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新建项目”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现委托深圳市江港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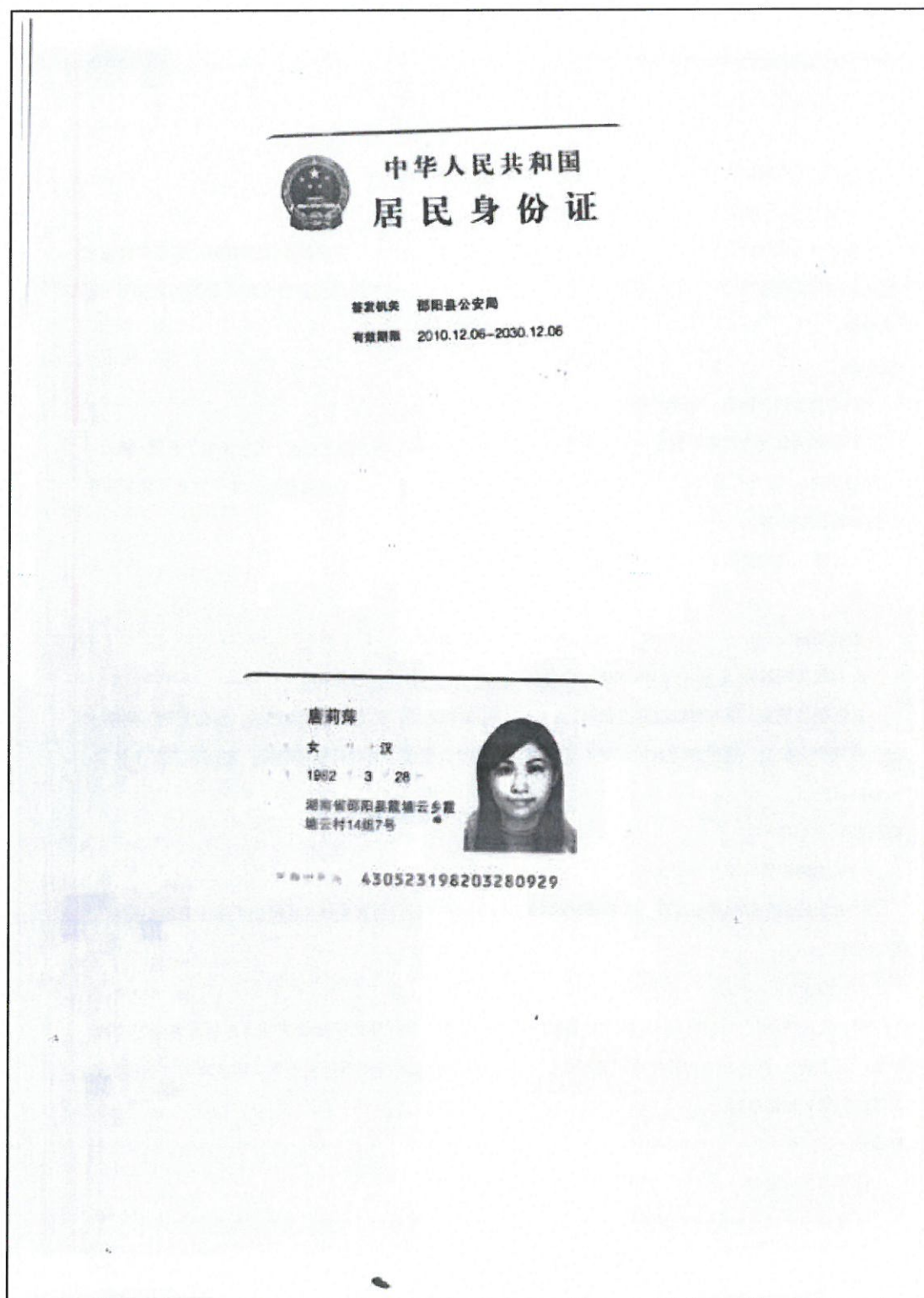
法人代表（或委托人）： 唐利萍

委托日期：2019 年 3 月 1 日

附件 2: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232564547343F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营业执照 (副本)(1-1)			
名称	韶关康康机电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壹佰万元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0年11月08日
法定代表人	唐莉萍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金属铝壳、电子元件生产销售；销售或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0年09月03日	

附件 3：法人身份证



附件 4：租赁合同

租赁合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在自愿、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将其合法拥有的厂房及办公室出租给乙方使用的有关事宜，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一致达成并签定如下厂房及办公室租赁合同条款如下，以供遵守。

第一条

租赁物位置、面积、功能及用途

1.1 甲方将其合法拥有完整产权的位于，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的1A-1B号厂房(以下简称租赁物)出租给乙方使用。厂房的建筑面积为2680平方米(以后有增加按实际面积计算)。

1.2 本租赁物采取包租的方式，由乙方自行管理。

第二条

租赁期限

2.1 租赁期限为5年 2021年 01月01日起至 2025 年 12月 31 日止。

2.2 租赁期满，甲方有权收回出租租赁物，乙方应如期归还，乙方需继续承租的，在租赁期限届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经甲方同意后，甲乙双方将对有关租赁事项重新签订租赁合同；在同等承租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权。

第三条

租赁物的租赁费用及相关事项

甲方须提供完好的房屋及设施，并按法律规定及时办理好有关租赁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房屋租赁登记备案手续)。

3.1 租金

甲、乙双方约定，两押一付，该租赁物租金每月为：壹万柒仟玖佰伍拾陆元整(不包含物业管理费、环保、卫生费)。此租金为含税租金，单价6.7元/平方米，租赁期内每年租金不变，第三年起(包括如有续租的情形)递增率为10%。

第四条

租赁费用的支付

租金以每月10日前支付一次的方式交付给甲方。甲方收取租金时，应向乙方开具税务发票。

第五条

租赁物的转让

5.1 在租赁期限内,若遇甲方转让租赁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或进行其他改建,甲方应确保受让人继续履行本合同。在同等受让条件下,乙方对本租赁物享有优先购买权,甲方需转让租赁物的部分或全部产权的,应在转让前三个月书面通知乙方。

5.2 若甲方行为导致乙方无法正常生产经营及办公的,甲方应退还乙方相应时间的租金,并承担乙方经济上的损失。

5.3 甲方权利与义务:甲方保证如实向乙方解释和说明房屋情况和周边情况,应包括房屋权属、房屋维修次数、物业管理、治安、环境等;及如实回答乙方的相关咨询,否则视为欺诈行为。

第六条

场所的维修及建设

6.1 乙方在租赁期间享有租赁物所有设施的专用权;乙方应负责租赁物内相关设施的维护,并保证在本合同终止时归还甲方。

6.2 乙方在租赁期限内应爱护租赁物,因乙方使用不当造成租赁物损坏,乙方应负责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 乙方因正常生产经营及办公需要,可根据自己的经营特点进行装修,如需在租赁物内进行的固定资产建设,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6.4 租赁期间,甲方保证该租赁物及其附属设施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状态。甲方对该租赁物进行检查、养护,应提前3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以配合,甲方应减少对乙方使用该租赁物的影响。

6.5 租赁期间,如发现该租赁物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或发生非乙方原因造成的自然损坏,或人为损坏,或房屋漏水等,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甲方应在接到乙方通知之日起三天内予以修缮,超过三天,乙方有权自行修缮,但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

租赁物的转租

乙方在租赁期间,如将该租赁物转租,需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如果擅自中途转租转让,以乙方违约处理。

乙方因转租行为产生的一切纠纷概由乙方负责处理。

第八条

其他条款

租赁期间,使用该租赁物所发生的水、电、煤气、电话、宽带网络等通讯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租赁期间,如任何一方无正当理由提前终止合同而违约,可友好协商而定。

租赁期间,如因产权证问题而影响乙方正常经营而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负一切责任给予赔偿。

租赁期间,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损和造成损失的,协议自然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租赁合同签订后,如企业名称变更,可由甲乙双方盖章签字确认,原租赁合同条款不变,继续执行到合同期满。

租赁期间,甲方承诺将积极配合并采取所有必要的行动(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档、出具相关证明、陪同现场办理等)协助乙方办理完善乙方生产经营及办公所必须的全部消防、环保等手续,以便使乙方的生产经营及办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租赁期间,甲、乙双方都应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不得利用租赁物租赁进行非法活动。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必须依法共同协商解决,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第九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期满,甲、乙双方未达成续租协议的,乙方应于终止之日或租赁期限届满之日起 30日内 迁离租赁物,并将其返还甲方(返还时乙方按照现状交付,不负责恢复原状)。

第十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履行发生争议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本合同在履行中发生争议,应由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则通过韶关仲裁委员会仲裁解决。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第十一条

其它条款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11.2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二条

合同效力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富之光电子科技(韶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

电话:

签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

乙方:韶关源康机电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地址: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富源工业区

电话:

签订时间: 2021年01月01日

附件 5 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环评批复

结论和建议

一、建议项目周围环境现状评价结论

1. 环境空气质量

前面的现状分析可知，项目所在地区四个监测点的 SO_2 、 NO_2 、TSP 现状浓度全部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二类区标准，项目所在地的环境空气质量较好。

2. 水环境

乳源县环境监测站监测结果表明：项目纳污水域南水河各项监测指标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这表明南水河的水环境质量尚好，项目运转没有对南水河水环境造成影响。

3. 声环境

从乳源县环境保护监测站现状监测结果可知，建设项目各边界的环境噪声都能够达到《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93)的 3 类、4 类标准，总体来说，建设项目周围声环境质量尚好。

二、施工期的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已建成，施工期的环境影响略。

三、营运期间的环境影响评价

1.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生产清洗废水和生活污水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中的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后经专管排入南水河，对项目所在区域水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气环境影响评价

项目生产车间产生的气味(少量有机物)通过加强通风、食堂油烟采用高效抽油烟机进行处理，使经处理后废气中含油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即 $\leq 2.0\text{mg}/\text{m}^3$) 排放，则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不大。

3. 噪声影响评价

项目产生噪声级为 65~90dB(A)，采取隔声、减振、消声处理后，控制项目北面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IV类标准、其它方位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 III类标准。将不会严重影响周围的声环境质量。

4. 固体废弃物影响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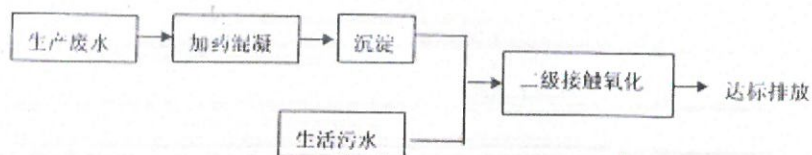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及时处理，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有害影响。

五、营运期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建议

为防治建设项目在营运期间发生污染环境、破坏周围生态的现象，建议采纳如下防范措施：

1、水污染防治措施

(1) 项目废水处理建议采用以下工艺处理达标排放：



(2) 废水处理后需专管或排污渠排入南水河，由于项目东面临农田，项目废水不得进入农田，以免废水事故排放对农作物造成影响。

2、风险防护措施

由于项目使用的部分原材料丙酮、天那水等属于危险物品，在进行储存、运输、使用过程中存在一定的风险，建设方必须采取措施，制定风险应急预案，降低本项目的环境风险。

(1) 项目必须加强员工安全防护教育，使之具备必要的处理事故情况的基本知识；生产过程必须严格执行操作规程，建立监控和巡查制度，避免人为原因导致事故的发生。

(2) 制定风险预警防护措施、重大事故应急措施及应急计划，遵循“预防为主，安全第一”的环境保护基本方针，尤其对诸如突发性火灾爆炸或其它污染，应以预防为主，强化管理。

(3) 配备足够应急设备、器材，包括根据不同工种配备相应的防护帽、防护鞋、防护眼镜、耳塞、耳罩、帽盔、呼吸防护器等。

(4) 污水处理设施需配建风险事故储备池，防止出现故障污水不能循环使用时污染南水河水体。

采取预防措施后，本项目的环境风险是可以接受的。即使如此，应该采取必要的预防措施和应急预案。确保本项目的建设不致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详见富之光风险防范

措施与应急预案)。

环境风险应急设施应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应急设施、应急物资、应急预案应作为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必要条件。

六、综合结论

本项目只要采纳以上有关环保措施和建议，采取有效的治理措施，是可以减少其污染因素对环境的影响。

通过上述分析，按现有报建功能和规模，项目建设单位只要在建设中认真执行“三同时”的管理规定，切实落实本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的环保措施，注意做好废气、废水、固体废物治理措施的落实，项目建成后经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投入使用后，要加强监控和运行管理，确保环保处理设施正常使用和运行，则本项目的建设 and 投入使用将不致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的角度而言，本项目是可行的。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审批意见:

该项目是专业生产铝电解电容器, 年生产规模为贴片式电子元器件 5 亿只、电解电容器 30 亿只, 总投资 3000 万元。

项目建成后对环境的污染主要有废水、废气和噪声。废水主要来源于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清洗废水和电镀液, 生产废水要经过处理达标后排放。废气主要来源于套胶工序产生的少量有机废气, 废气产生量少, 加强通风可降低有机废气浓度, 对周围环境不会造成影响。噪声主要是钉机、卷绕机、套管机等运转产生的, 建设单位应采取隔声、减振和消声等措施, 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废水治理设施竣工后必须报我局验收, 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经办人: 余灶凤



附件 6 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1 月水费单

机器编号: 499098572191 开票日期: 2021年01月11日 4400203130 12905107		名称: 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韶关) 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200744488723Y 地址、电话: 乳源县城迎宾路1号 5360010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乳源支行 44-726001040006141		密码区 0368->29*554036>624-/2*>8+>2 4*4886<7099->0*90812>97>5*0> -3<>5850-*746//814/90647-*** 3<+89><>1+01996903460*08-773			
名称: 乳源瑶族自治县瑶泉自来水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232MA54DBFG7G 地址、电话: 乳源县乳城镇镇源水厂1号0751-5368602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乳源乳城支行 44726101040006230	规格型号 2021.1.1 2021.1.1	单位 立方米	数量 1356	单价 1.898058252	金额 2573.77	税率 3%	税额 77.21
价税合计 (大写) ☒ 贰仟陆佰伍拾玖圆玖角捌分		合计 ￥2513.17 ￥2650.98 ￥77.21					

第二联: 抵扣联 购买方扣税凭证

人: 李婷 复核: 许有辉 开票人: 陈新江 销售方: (章)

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发票专用章

乳源瑶族自治县 环保和建设局文件

乳环建[2005]35 号

关于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治理设施“三同时”验收的批复

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批复申请》收悉，验收资料齐全。通过现场检查和查阅相关资料，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投资 26 万元对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进行治理，采用生物处理法，日处理能力 150 立方米，取得了明显的经济效益和环保效益。

二、根据乳源县环境监测站的《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报告》，你公司外排废水中的污染物均达到《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一时段一类标准限值，同意环保设施“三

同时”的验收。

三、该项目验收后要进一步加强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建立健全环保岗位责任制，确保治理设施稳定持续有效运行并达标排放，要建立应急预案，加强对突发事件的防护。

四、通过建设项目环保设施竣工验收，要按环保有关规定申领《广东省排污许可证》。

乳源瑶族自治县环保和建设局

二〇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附件 8 项目所用铝表面清洗剂 MSDS

广州硕唯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GUANGZHOU SOWIDE TRADE CO.LTD.
产品名: SUR-438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 (Chemical Safety Data Sheet)

第一部分：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chemical product and company identification)		
化学品中文名： SUR-438 脱脂剂	化学品英文名： CLEANER438	
生产企业名称： 广州硕唯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GUANGZHOU SOWIDE TRADE CO.LTD.	地址： 中国，广州市中山大道东广州化工城内 H 座 HE32 号商铺	
邮政编码： 510660	传真号码： 020-28058319	
企业应急电话： 020-28058308;020-28058319	电子邮件地址： sd_wxg@163.com	
技术说明书编码： SOD-F0012	生效日期： 2003 年 12 月 1 日	
国家应急电话： 0532-3889090/3889191		
第二部分：成分/组成信息 (composition/information on ingredients)		
纯品 ☐ 混合物 ☒		
有害物成分	含量	CAS No.
磷酸三钠	25—35%	7601-54-9
表面活性剂	5—10%	1344-09-8
第三部分：危险性概述 (hazards summarizing)		
危险性类别： 8.2 类碱性腐蚀品。		
侵入途径： 吸入、食入、皮肤接触		
健康危害： 粉尘对眼、鼻、喉有刺激性，并伴有头痛、头晕、胸闷等。口服粉体可引起恶心、呕吐、腹痛，严重者可有胃穿孔、腹膜炎、喉痉挛、肾损害、休克及窒息。皮肤或眼接触可致灼伤。 慢性影响：鼻粘膜萎缩、鼻中隔穿孔。长期反复皮肤接触，可引起皮肤刺激。		
环境危害： 该化学品对环境有危害。但目前无具体的数据。		
燃爆危险： 本品具不燃性。		
第四部分：急救措施 (first-aid measures)		
皮肤接触： 立即脱去被污染的衣着，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冲洗，就医。		

吸入： 迅速撤离现场到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给输氧。如呼吸停止，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食入：误服者用水漱口，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		
第五部分：消防措施 (fire-fighting measures)		
危险特性： a) 本品具不燃性。 b) 受热分解产生剧毒的氧化磷烟气和氮氧化物。 c) 具有腐蚀性。		
有害产物： 受热分解产生氧化磷烟气和氮氧化物。		
灭火方法： 用雾状水保持火场中容器冷却。用大量水或二氧化碳、砂土灭火。		
注意事项及措施： 消防人员必须穿全身耐酸碱消防服，佩戴防毒面具。		
第六部分：泄漏应急处理 (accidental release measures)		
应急处理： a) 迅速疏散有关人员、隔离污染区；疏散人员的多少和隔离污染区的大小，根据泄漏量和泄漏物的毒性大小具体而定。 b) 应急处理人员，需穿戴橡胶耐酸碱服、化学安全护眼镜、橡胶耐酸碱手套和靴。可能接触泄漏物的，要佩戴自给过滤式防毒面具。 c) 不要直接直接泄漏泄漏物。 d) 泄漏时，将场面清扫干净，清扫物置于专用容器内。然后用大量水冲洗，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		
第七部分：操作处置与储存 (handling and storage)		
操作注意事项： a) 身体所有部位不要直接接触本品。 b) 操作过程要佩戴橡胶耐酸碱服、化学安全护眼镜、橡胶耐酸碱手套和靴等保护用品。 c) 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工作毕，沐浴更衣。单独存放被毒物污染的衣服，洗后备用。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储存注意事项： 储存于阴凉、通风库房。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保持容器密封。应与碱性物、食用化学品分开存放，切忌混储。可采用非防爆型照明、通风设施。储区应备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分装和搬运作业要注意个人防护。		
第八部分：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exposure controls/personal protection)		
最高容许浓度：		
有害物成分	中国 MAC	美国 TLV-TWA (OSHA)
磷酸三钠	未制定	未制定
表面活性剂	无资料	无资料
监测方法：无车间空气中有害物质的监测方法资料。		

工程控制：密闭操作，注意通风。尽可能机械化、自动化。提供安全沐浴和洗眼设备。		
呼吸系统防护： 可能接触其粉尘时，必须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半面罩）。紧急事态抢救或撤离时，建议佩戴氧气呼吸器。		
眼睛防护：戴化学安全防护眼镜。		
身体防护：穿橡胶耐酸碱服。		
手防护：戴橡胶耐酸碱手套。		
其他防护： 工作场所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饭前要洗手。工作毕，沐浴更衣。单独存放被污染的衣服，洗后备用。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		
第九部分：理化特性（physical and chemical properties）		
产品的外观与性状	白色粉体	
PH 值	8.0—9.0	
熔点	无意义	
沸点	无意义	
相对蒸气密度	无意义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资料	
闪点	无意义	
引燃温度	无意义	
爆炸上限	无意义	
爆炸下限	无意义	
溶解性	易溶于水	
主要用途	仅限于工业用途上的脱脂处理。	
第十部分：稳定性和反应性（stability and reactivity）		
稳定性：稳定		
避免接触的条件：高热		
禁配物：酸类、还原剂、活性金属粉末、		
聚合危害：不聚合		
分解产物：氧化磷、氧化氮		
第十一部分：毒理学资料（toxicological information）		
有害物成分	急性毒性（LD ₅₀ ）	刺激性
磷酸三钠	无资料	无资料
表面活性剂	无资料	无资料

第十二部分：生态学资料 (ecological information)	
生态毒性：无资料。	
生物降解性：无资料。	
非生物降解性： 当本品进入土壤后，土壤会对本品起过滤作用，一般较难进入地下水。进入自然水时，自然水中的硬度矿物质会降低酸度。但是，水中磷酸盐很难自然降解。	
第十三部分：废弃处置 (disposal)	
废弃物性质： 本品作为废弃物时，属危险废物中废酸 (HW34)；用于磷化处理后产生的废物属表面处理废物 (HW17)。	
废弃处置方法： 废弃处置前应参阅国家和地方环保部门的有关法规。收集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第十四部分：运输信息 (transport information)	
危险货物编号： 8.1 类项酸性腐蚀品。无编号资料，可参照 82001。	UN 编号： 无资料。
包装标志： 标志 20。 危险性：腐蚀性（主）、氧化性（次）。	包装类别： II。
包装方法： 白色纤维袋（内衬塑料袋）	运输注意事项： 要轻装轻卸，防止包装损坏。分装和搬运作业要注意个人防护。
第十五部分：法规信息 (regulatory information)	
国内化学品安全管理法规： 国务院发布的《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2002年3月15日起施行）、《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件实施细则》、《工作场所安全使用化学品的规定》、《常用化学危险品贮存通则》等法规，针对化学危险品的安全使用、生产、储存、运输、装卸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按《常用危险化学品的分类及标志》（GB13690-92）分类方法，本品属于第 8.2 类碱性腐蚀品。	
第十六部分：其他信息 (other information)	
参考文献： 1. 周国泰，化学危险品安全技术全书，化学工业出版社，1997 2. 国家环保局有毒化学品管理办公室、北京化工研究院合编，化学品毒性法规环境数据手册，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1992	
填表时间：2018 年 1 月 1 日	填表部门：销售服务部
数据审核单位： 广州硕唯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修改说明： 原版安全技术说明书 (MSDS)，不大符合现已采用的 GB16483-2000《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编写规定》的要求。

附件 9 项目所用碳氢清洗剂 MSDS



广东汉科化学
介质有限公司

CS-54 清洗剂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文件编号/版本: 0

编制日期: 2017 年 07 月 17 日

修订日期:

第 1 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化学品中文名	CS-54 清洗剂
化学品英文名	CS-54 Cleaning Agent
生产商名称	广东汉科化学介质有限公司
地 址	云浮市云安区六都循环经济工业园南安路 1 号
联系方式	Tel: 020-2805-8381; Fax: 020-2805-8319;
推荐用途	适用于刀刃、测量工具、精密器件及各类金属部件的清洗
限制用途	仅限工业使用
应急电话	020-2805-8381

第 2 部分 危险性概述

GHS 危险性类别	易燃液体, 4 类; 皮肤腐蚀/刺激, 3 类; 眼损伤/眼刺激, 2B 类; 吸入危害, 2 类。
根据《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进行分类	

标 签 要 素	象形图	无符号
	警示词	警告
	危险性说明	可燃液体: 造成轻微皮肤刺激; 造成眼刺激;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有害
	防范说明	H227 可燃液体 H317 可能导致皮肤过敏 P210 远离热源、火花。禁止吸烟 P243 采取防止静电措施 P280 戴防护手套 P302+P352 如皮肤沾染, 用大量肥皂和水清洗 P305+P351+P338 如进入眼睛, 用水小心冲洗 P333+P313 如发生皮肤刺激或皮疹, 求医/就诊 P370+P378 火灾时, 使用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灭火 P403+P235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 P501 该物质及其容器必须作为危险废物处置。禁止进入任何地面排水沟, 或进入任何水体
	其他特殊危险信息	无

第 3 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纯品/混合物: 混合物, 由以下含有无害添加剂的成分组成		
成 分	含量 (%)	CAS No.
石油烷烃	100	保密

第 4 部分 急救措施

吸入	转移到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道畅通, 必要时就医。
皮肤接触	立即用大量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如果症状持续, 就医。
眼睛接触	立即用流动水冲洗, 如果症状仍然持续, 就医。
食入	不要强行呕吐, 应立刻请医生诊断救治。口腔内被污染时, 用水冲洗干净。

页码: 1 / 4



广东汉科化学
介质有限公司

CS-54 清洗剂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文件编号/版本: 0

编制日期: 2017 年 07 月 17 日

修订日期:

第 5 部分 消防措施

燃烧性	可燃
燃烧产物	一氧化碳、二氧化碳、硫化物等
灭火方法和灭火剂	抗溶泡沫、干粉、二氧化碳、砂土。用水灭火无效
特别危险性	无
特殊灭火方法	无
消防人员特殊的防护装备	穿戴自给式呼吸器和防护服

第 6 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确保足够的通风。勿吸入蒸气和粉尘。使用个人防护装备。避免与皮肤、眼睛和衣服接触。操作后彻底清洗。
环境保护措施	防止进入下水道、河川等，以免发生二次环境污染。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在安全可行的情况下，防止进一步的泄漏或溢出。用惰性材料吸附溢出物（如干沙子或泥土），然后放到化学废弃物容器中。
防止发生二次危害的预防措施	遵循环境法规彻底清洗受污染的物体和区域。

第 7 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注意事项	如果通风不良，配戴适当的呼吸防护设备，不要吸入蒸气和浮尘。配备个人防护装备。避免接触皮肤和眼睛，操作后彻底清洗。
储存条件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防止阳光直射。保持容器密封。应与氧化剂分开存放。安全储存温度 0~40℃。

第 8 部分 接触控制和个人防护

职业接触限值	序号	中文名	CAS 号	OELs(mg/m ³)			生物接触限值(ACGIH)	
				MAC	PC-TWA	PC-STEL	/	/
	1	石油烷烃	保密	/	300	/	/	/
工程控制方法	确保足够的通风							
呼吸系统防护	在通风不良的情况下，戴合适的呼吸设备							
手防护	使用耐油性的手套							
眼睛防护	有泡沫喷出时，使用防护眼镜							
皮肤和身体防护	长袖工作服							

页码: 2/4



广东汉科化学
介质有限公司

CS-54 清洗剂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文件编号/版本: 0

编制日期: 2017 年 07 月 17 日

修订日期:

第 9 部分 理化特性			
外观与性状	红棕色透明液体	熔点 (℃)	无可用信息
PH 值	不适用(油性产品)	密度	0.830
闪点 (℃)	≥80	临界温度 (℃)	无可用信息
沸点 (℃)	≥150	临界压力 (MPa)	无可用信息
爆炸上限% (V/V)	7 (推定值)	爆炸下限% (V/V)	1 (推定值)
辛醇/水分配系数	无可用信息	溶解性:	难溶于水
自燃温度 (℃)	无可用信息	相对蒸汽密度 (空气=1)	无可用信息
第 10 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性			
稳定性	在推荐的储存条件下稳定		
应避免接触的条件	热源、火花、高热、明火		
禁忌物	强氧化剂		
危险的分解产物	在正常使用下无任何危险物		
第 11 部分 毒理学信息			
急性毒性	无可用信息		
皮肤刺激或腐蚀	轻度刺激		
眼睛刺激或腐蚀	轻度刺激		
呼吸或皮肤过敏	轻度刺激		
生殖细胞突变性	无可用信息		
致癌性	无可用信息		
生殖毒性	无可用信息		
特异靶器官系统毒性 (一次接触)	无可用信息		
特异靶器官系统毒性 (反复接触)	无可用信息		
吸入危害	吞咽及进入呼吸道可能有害		
第 12 部分 生态学信息			
生态毒性	无可用信息		
持久性和降解性	无可用信息		
潜在的生物累积性	无可用信息		
土壤迁移性	无可用信息		
第 13 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处置方法	禁止抛弃, 委托有资质的专门处理机构。		
第 14 部分 运输信息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UN 号)	不受管制		
联合国运输名称	不受管制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	不受管制		
包装类别	不受管制		
包装标志	不受管制		
海洋污染物 (是/否)	否		

页码: 3 / 4



广东汉科化学
介质有限公司

CS-54 清洗剂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文件编号/版本: 0

编制日期: 2017 年 07 月 17 日

修订日期:

第 15 部分 法规信息

法规信息

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对化学品的安全使用、储存、运输、装卸、分类和标志等方面均作了相应的规定: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2、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
- 3、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4、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 5、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 6、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通则 GB 13690;
- 7、化学品分类和标签规范 GB30000.7
- 8、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 9、危险化学品名录;
- 10、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 11、危险货物分类和品名编号 GB 6944
- 12、危险货物包装标志 GB190
- 13、汽车运输、装卸危险货物作业规程 JT618
- 14、本产品不含聚四氟乙烯产品

第 16 部分 其它信息

其它信息

根据我们所掌握的最新知识、信息和观念,本物质安全数据表中所提供的信息是正确的。所提供的信息仅为安全操作、使用、加工、储存、运输、处置和排放的指南,并不能作为保证书和质量说明书。这些信息仅用于指定的特定物质,可能不适用于结合了其他任何物质或经过任何加工的物质,除非文中另有规定。

填表部门 广东汉科化学介质有限公司 技术部

修订说明 不适用

附件 10 碳氢清洗机设备废气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Report ID): MLBXB1UB01281555



160021343787



扫描此二维码
关注谱尼测试

检测报告

(Testing Report)

委托单位 (Applicant)	深圳市科伟达超声波设备有限公司
受测单位 (Tested Unit)	深圳市科伟达超声波设备有限公司
报告日期 (Approval Date)	2017 年 07 月 14 日



PONY 谱尼测试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www.ponytest.com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MLBXB1UB01281555

第2页, 共2页

附表: 分析方法、仪器及方法来源、最低检出浓度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仪器	方法来源	最低检出浓度
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气相色谱-质谱仪	HJ 734-2014	0.004 mg/m ³
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气相色谱-质谱仪	HJ 734-2014	0.004 mg/m ³
二甲苯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气相色谱-质谱仪	HJ 734-2014	0.004 mg/m ³
非甲烷总烃	气相色谱法	气相色谱仪	HJ/T 38-1999	0.04 mg/m ³
VOCs	固相吸附-热脱附 气相色谱-质谱法	气相色谱-质谱仪	HJ 734-2014	0.001 mg/m ³

编制:

潘和明

审核:

陈方明

批准:

袁康贵

PONY 谱尼测试
Pony Testing International Group
Hotline 400-819-5688 www.ponytest.com

谱尼测试集团深圳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创业路中兴工业城六楼一层

北京实验室: (010)82618116
上海实验室: (021)64851999
青岛实验室: (0532)88706666
深圳实验室: (0755)26050909
天津实验室: (022)27360730
苏州实验室: (0512)62997900
长春实验室: (0431)85150908
大连实验室: (0411)87336618
哈尔滨实验室: (0451)88104431
惠州实验室: (0371)89935070
新疆实验室: (0991)6884166
石家庄实验室: (0311)38537666
西安实验室: (029)89608785
呼和浩特实验室: (0471)33450025
杭州实验室: (0571)87219086
宁波实验室: (0574)87736499
武汉实验室: (027)83997127
合肥实验室: (0551)63643474
广州实验室: (020)89224310
厦门实验室: (0592)5568048
成都实验室: (028)87702708

附件 11 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5-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 (CO、PM ₁₀ 、PM _{2.5} 、O ₃ 、SO ₂ 、NO ₂) 其他污染物 (非甲烷总烃)					包括二次PM _{2.5} □ 不包括二次PM _{2.5} □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区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2019)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替代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 OD□	ADMS □	AUSTA L2000	EDMS/A TDT □	CALPUFF □	网格 模型 □	其他 □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5-50km□		边长=5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 ()					包括二次 PM _{2.5} □ 不包括二次 PM _{2.5} □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C 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排放1h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 () h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C 非正常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叠加达标□					C 叠加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 整体变化情况	K≤-20%□					K>-20%□			
环境监理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 (非甲烷总烃)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 (无)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 () 厂界最远 () 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t/a	NO _x () t/a	非甲烷总烃 (0.008) t/a		VOCs () t/a			

注: “□”为勾选项, 填“√”; “()”为内容填写项

附件 11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 ; 水文要素影响型 ☐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源保护区 ☐ ; 饮用水取水口 ☐ ;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 ; 重要湿地 ☐ ;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 ;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 ; 涉水的风景名胜区 ☐ ; 其他 ☒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 ; 间接排放 ☒ ; 其他 ☐	水温 ☐ ; 径流 ☐ ; 水域面积 ☐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 ; 有毒有害污染物 ☐ ; 非持久性污染物 ☒ ; pH 值 ☐ ; 热污染 ☐ ; 富营养化 ☐ ; 其他 ☒		水温 ☐ ; 水位 (水深) ☐ ; 流速 ☐ ; 流量 ☐ ; 其他 ☐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 A ☐ ; 三级 B ☒		一级 ☐ ; 二级 ☐ ; 三级 ☐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 ; 在建 ☐ ; 拟建 ☒ ; 其他 ☐ ; 拟替代的污染源 ☐	排污许可证 ☐ ; 环评 ☒ ; 环保验收 ☐ ; 既有实测 ☐ ; 现场监测 ☐ ; 入河排放口数据 ☐ ; 其他 ☐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他 ☐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 ; 开发量 40% 以下 ☐ ; 开发量 40% 以上 ☐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水行政主管部门 ☒ ; 补充监测 ☐ ; 其他 ☐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 ; 平水期 ☐ ; 枯水期 ☐ ; 冰封期 ☐ ; 春季 ☐ ; 夏季 ☐ ; 秋季 ☐ ; 冬季 ☐		()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 () 个
现状评价	评价范围	河流: 长度 (/) km; 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 面积 (/) km ²		
	评价因子	(/)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 I 类 ☒ ; II 类 ☒ ; III 类 ☐ ; IV 类 ☐ ; V 类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近岸海域：第一类 ☒ ；第二类 ☒ ；第三类 ☒ ；第四类 ☐ 规划年评价标准（）	
	评价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 ☒ ：达标 ☐ ：不达标 ☒ 底泥污染评价 ☐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 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	达标区 ☐ 不达标区 ☒
影响 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 ；平水期 ☐ ；枯水期 ☐ ；冰封期 ☐ 春季 ☐ ；夏季 ☐ ；秋季 ☐ ；冬季 ☐ 设计水文条件 ☐	
	预测情景	建设期 ☐ ；生产运行期 ☐ ；服务期满后 ☐ 正常工况 ☐ ；非正常工况 ☐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 Ⅰ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	
	预测方法	数值解 ☐ ；解析解 ☐ ；其他 ☐ 导则推荐模式 ☐ ；其他 ☐	
影响 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 ；替代削减源 ☐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岸、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COD _{Cr}	0.561		340	
		BOD ₅	0.3		182	
		SS	0.251		154	
		NH ₃ -N	0.066		40	
		石油类	0.008		10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排污许可证编号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t/a）	排放浓度/（mg/L）
		（）	（）	（）	（）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³ /s；鱼类繁殖期（）m ³ /s；其他（）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 ；水文减缓设施 ☐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 ；区域削减 ☐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 ；其他 ☐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手动 ☐ ；自动 ☐ ；无监测 ☐	
		监测点位	（）		富之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总排口	
		监测因子	（）		COD _{Cr} 、SS、BOD ₅ 、氨氮、石油类	
污染物排放清单	☒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 ；不可以接受 ☐					
注：“□”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附件 12 环境风险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完成情况						
风险调查	危险物质	名称	润滑油					
		存在总量/t	1t					
	环境敏感性	大气	500m 范围内人口数 人		5km 范围内人口数_____人			
			每公里管段周边 200m 范围内人口数 (最大)			_____人		
		地表水	地表水功能 敏感性	F1 ☐	F2 ☐	F3 ☐		
			环境敏感目 标分级	S1 ☐	S2 ☐	S3 ☐		
		地下水	地下水功能 敏感性	G1 ☐	G2 ☐	G3 ☐		
			包气带防污 性能	D1 ☐	D2 ☐	D3 ☐		
		物质及工艺系统 危险性	Q 值	Q<1 ☐	1≤Q<10 ☐	10≤Q <100 ☐	Q>100 ☐	
			M 值	M1 ☐	m ² ☐	m ³ ☐	M4 ☐	
P 值	P1 ☐		P2 ☐	P3 ☐	P4 ☐			
环境敏感 程度	大气	E1 ☐	E2 ☐		E3 ☐			
	地表水	E1 ☐	E2 ☐		E3 ☐			
	地下水	E1 ☐	E2 ☐		E3 ☐			
环境风险 潜势	IV ⁺ ☐	IV ☐	III ☐	II ☐	I ☐			
评价等级	一级 ☐	二级 ☐	三级 ☐	简单分析 ☐				
风险 识别	物质危险性	有毒有害 ☒		易燃易爆 ☐				
	环境风险类型	泄漏 ☒		火灾、爆炸引发伴生/次生污染物排放 ☐				
	影响途径	大气 ☐		地表水 ☐		地下水 ☐		
事故情形分析	源强设定方法	计算法 ☐	经验估算法 ☐		其他估算法 ☐			
风险 预测 与 评价	大气	预测模型	SLAB ☐	AFTOX ☐		其他 ☐		
		预测结果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1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地表水	大气毒性终点浓度-2 最大影响范围_____m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h						
	地下水	下游厂区边界到达时间_____d						
		最近环境敏感目标_____, 到达时间_____d						
重点风险防范 措施								
评价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危险物质量与临界量比值 (Q) 为 0.00008, 小于 1。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 Q 值小于 1, 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 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为“简单分析”。本表内容根据 HJ169-2018 附录 A 相关要求填写							
注: “ ☐ ”为勾选项, “”为填写项。								

